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9963-7 号



目 录

审 计 报 告	1
2017 年度财务报表	4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7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8]9963-7 号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京投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京投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京投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京投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京投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京投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了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京投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京投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京投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审计报告（续）

天职业字[2018] 9963-7 号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25,053,621,987.30	27,984,164,991.21	八、（一）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38,939,550.88	204,271,771.11	八、（二）
应收票据	7	29,835,332.04		八、（三）
应收账款	8	1,914,721,533.70	805,831,332.51	八、（四）
预付款项	9	1,399,271,527.61	1,706,325,551.54	八、（五）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348,246,037.76	242,817,256.21	八、（六）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8,952,612,122.33	12,033,347,115.50	八、（七）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40,633,095,418.06	33,828,853,596.59	八、（八）
其中：原材料	18	507,395,323.51	383,031,370.55	八、（八）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910,432,208.84	533,299,573.27	八、（八）
持有待售资产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3,507,692,853.16	2,710,750,534.98	八、（九）
其他流动资产	22	7,848,238,437.60	7,712,964,454.45	八、（十）
流动资产合计	23	89,726,274,800.44	87,229,326,604.10	
非流动资产：	2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31,282,712,003.05	27,123,412,056.40	八、（十一）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170,000,000.00	60,000,000.00	八、（十二）
长期应收款	28	7,471,125,331.16	4,998,384,633.60	八、（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29	2,247,300,135.80	2,245,739,510.56	八、（十四）
投资性房地产	30	485,275,610.28	509,067,893.64	八、（十五）
固定资产原价	31	149,496,300,927.22	148,486,269,713.67	八、（十六）
减：累计折旧	32	3,343,415,030.77	2,772,316,234.73	八、（十六）
固定资产净值	33	146,152,885,896.45	145,713,953,478.94	八、（十六）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101,296,601.40	101,296,601.40	八、（十六）
固定资产净额	35	146,051,589,295.05	145,612,656,877.54	八、（十六）
在建工程	36	198,816,044,449.02	165,834,976,653.62	八、（十七）
工程物资	37			
固定资产清理	38	83,452.25		八、（十八）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油气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1,344,042,722.92	210,552,507.48	八、（十九）
开发支出	42	83,291,321.60	1,750,412.48	八、（二十）
商誉	43	426,097,151.71	288,048,296.78	八、（二十一）
长期待摊费用	44	31,577,228.61	37,782,965.47	八、（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484,852,062.68	476,925,025.57	八、（二十三）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4,331,078,232.42	867,412,881.85	八、（二十四）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393,225,068,996.55	348,266,709,714.99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资产总计	72	482,951,243,796.99	435,496,036,319.09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秀莲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3			
短期借款	74	4,678,087,055.13	9,329,236,440.00	八、（二十五）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负债	79			
应付票据	80	19,908,032.56	19,101,153.00	八、（二十六）
应付账款	81	6,085,344,659.11	3,835,029,042.71	八、（二十七）
预收款项	82	5,397,839,731.16	9,214,757,859.99	八、（二十八）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付职工薪酬	85	305,292,912.19	216,571,814.26	八、（二十九）
其中：应付工资	86	279,606,334.06	193,669,814.80	八、（二十九）
应付福利费	87		678,806.50	八、（二十九）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应交税费	89	1,016,449,642.79	964,038,537.27	八、（三十）
其中：应交税金	90	978,577,340.85	957,858,285.99	八、（三十）
应付利息	91	682,903,137.44	605,625,170.92	八、（三十一）
应付股利	92	2,928,795.28	2,649,762.78	八、（三十二）
其他应付款	93	6,997,898,955.58	7,375,166,314.65	八、（三十三）
△应付分保账款	94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持有待售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12,203,043,036.38	14,823,414,514.72	八、（三十四）
其他流动负债	100	5,045,208,031.80	500,000,000.00	八、（三十五）
流动负债合计	101	42,434,903,989.42	46,885,590,610.30	
非流动负债：	102			
长期借款	103	171,214,039,462.42	146,278,295,850.00	八、（三十六）
应付债券	104	28,267,387,116.50	39,344,844,153.50	八、（三十七）
长期应付款	105	25,971,458,062.69	16,221,776,506.12	八、（三十九）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专项应付款	107	26,852,146.46	75,522,946.67	八、（四十）
预计负债	108	51,478,627.95	39,780,000.00	八、（四十一）
递延收益	109	21,387,672,845.04	24,158,520,185.14	八、（四十二）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568,781,509.04	349,833,355.30	八、（二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1,377,047,888.85	814,878,057.08	八、（四十三）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	248,864,717,658.95	227,283,451,053.81	
负 债 合 计	114	291,299,621,648.37	274,169,041,664.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135,671,279,148.08	106,642,489,474.76	八、（四十四）
国有资本	117	135,671,279,148.08	106,642,489,474.76	八、（四十四）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集体资本	119			
民营资本	120			
其中：个人资本	121			
外商资本	122			
#减：已归还投资	12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135,671,279,148.08	106,642,489,474.76	八、（四十四）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八、（三十八）
其中：优先股	126			
永续债	127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八、（三十八）
资本公积	128	14,652,950,388.85	14,646,556,063.65	八、（四十五）
减：库存股	129			
其他综合收益	130	220,846,733.21	348,744,856.21	八、（六十）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26,100,113.56	-45,069,259.84	八、（六十）
专项储备	132			
盈余公积	133	1,059,015,180.23	943,556,552.87	八、（四十六）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1,059,015,180.23	943,556,552.87	八、（四十六）
任意公积金	135			
#储备基金	136			
#企业发展基金	137			
#利润归还投资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8,621,097,908.60	7,521,418,882.18	八、（四十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165,225,189,358.97	135,102,765,829.67	
*少数股东权益	142	26,426,532,789.65	26,224,228,825.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191,651,722,148.62	161,326,994,654.9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482,951,343,796.99	435,496,036,319.09	

法定代表人：田秉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秀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16,779,904,308.02	15,643,506,575.11	
其中：营业收入	2	16,779,904,308.02	15,643,506,575.11	八、（四十八）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8,534,911,737.12	16,140,479,651.06	
其中：营业成本	7	15,410,029,308.93	13,656,208,667.59	八、（四十八）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481,986,380.80	581,233,221.33	
销售费用	16	146,427,354.10	166,023,418.59	八、（四十九）
管理费用	17	1,566,459,176.87	1,200,623,432.17	八、（五十）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78,252,422.51	22,050,093.72	八、（五十）
党建工作经费	19	773,665.62	563,252.50	八、（五十）
财务费用	20	528,370,357.93	359,437,985.41	八、（五十一）
其中：利息支出	21	666,163,700.80	280,069,972.62	八、（五十一）
利息收入	22	566,847,670.17	476,078,658.59	八、（五十一）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3	414,460,027.70	543,849,223.05	八、（五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24	401,639,158.49	176,952,925.97	八、（五十二）
其他	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157,238,610.83	158,792,397.57	八、（五十三）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1,187,633,644.09	703,947,979.45	八、（五十四）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	144,870,844.35	135,788,155.65	八、（五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522,075.90	100,424.59	八、（五十五）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其他收益	31	3,210,820,444.41		八、（五十六）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2,486,730,124.47	365,867,725.66	
加：营业外收入	33	31,462,088.31	2,161,007,556.24	八、（五十七）
减：营业外支出	34	8,750,534.21	3,152,648.17	八、（五十八）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	2,509,441,678.57	2,523,722,633.73	
减：所得税费用	36	641,118,446.47	568,232,636.82	八、（五十九）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	1,868,323,232.10	1,955,489,996.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	1,514,302,753.78	1,597,693,076.99	
*少数股东损益	39	354,020,478.32	357,796,919.92	
持续经营损益	40	1,868,323,232.10	1,955,489,996.91	
终止经营损益	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	-195,700,049.96	-74,221,762.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127,898,123.00	-136,071,741.71	八、（六十）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5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6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	-127,898,123.00	-136,071,741.71	八、（六十）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8	6,320,499.65	-8,875,930.00	八、（六十）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	-205,387,996.05	-117,175,811.55	八、（六十）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1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	71,169,373.40	-10,020,000.16	八、（六十）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67,801,926.96	61,849,978.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	1,672,623,182.14	1,881,268,23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1,386,404,630.78	1,461,621,335.2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286,218,551.36	419,646,898.74	
八、每股收益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连秀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	—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1,451,941,747.31	22,442,415,830.2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26,519,845.71	31,149,716.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5,584,174,380.85	4,704,370,343.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27,062,635,973.87	27,177,935,889.9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24,719,416,338.01	13,907,985,282.6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6,475,133,728.70	5,737,840,965.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736,217,065.14	1,857,870,231.8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4,638,682,285.62	3,697,328,400.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37,569,449,417.47	25,201,024,88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10,506,813,443.60	1,976,911,009.34	八、（六十四）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71,112,564,218.66	60,885,627,845.8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881,816,946.20	1,091,856,207.2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43,875,440.64	1,105,514.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64,065,074.4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5,080,505,372.42	1,008,804,995.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77,118,761,977.92	63,051,459,637.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35,298,856,208.71	9,623,008,120.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77,094,452,579.57	74,837,751,932.6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1,308,253,501.3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5,387,201,708.94	1,297,327,182.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19,088,763,998.58	85,758,087,236.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41,970,002,020.66	-22,706,627,599.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29,040,779,443.56	21,219,078,819.4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21,300,000.00	5,650,750,000.00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41,683,046,444.77	15,356,027,305.5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25,480,000,093.08	30,225,279,573.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96,203,825,981.41	66,800,385,698.2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32,124,270,356.91	22,647,236,062.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1,415,408,346.25	11,656,648,732.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111,469,797.87	107,860,797.9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2,963,998,819.03	8,666,090,263.3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46,503,677,522.19	42,969,975,058.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49,700,148,459.22	23,830,410,639.6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156,515,998.87	97,344,969.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2,933,183,003.91	3,198,039,019.64	八、（六十四）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27,984,164,991.21	24,786,125,971.57	八、（六十四）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25,050,981,987.30	27,984,164,991.21	八、（六十四）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永刚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秀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06,642,489,474.76	5,000,000,000.00	14,646,556,063.65		348,744,856.21		943,556,552.87		7,521,418,882.18		135,102,765,829.67	26,224,228,825.31	161,326,994,654.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06,642,489,474.76	5,000,000,000.00	14,646,556,063.65		348,744,856.21		943,556,552.87		7,521,418,882.18		135,102,765,829.67	26,224,228,825.31	161,326,994,654.9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9,028,789,673.32		6,394,325.20		-127,898,123.00		115,458,627.36		1,099,679,026.42		30,122,423,529.30	202,303,964.34	30,324,727,493.6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27,898,123.00				1,514,302,753.78		1,386,404,630.78	286,218,551.36	1,672,623,182.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29,028,789,673.32		6,394,325.20								29,035,183,998.52	46,034,243.35	29,081,218,241.8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9,028,789,673.32										29,028,789,673.32	2,464,429.95	29,031,254,103.27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6,394,325.20								6,394,325.20	43,569,813.40	49,964,138.60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15,458,627.36		-414,623,727.36		-299,165,100.00	-129,948,830.37	-429,113,930.37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15,458,627.36		-115,458,627.3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15,458,627.36		-115,458,627.36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99,165,100.00		-299,165,100.00	-129,948,830.37	-429,113,930.37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35,671,279,148.08	5,000,000,000.00	14,652,950,388.85		220,846,733.21		1,059,015,180.23		8,621,097,908.60		165,225,189,358.97	26,426,532,789.65	191,651,722,148.62

法定代表人：田清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行次	目	上 年 金 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1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4,961,611,380.14		484,816,597.92		830,212,167.30		6,153,730,089.81		118,340,042,812.40	22,467,468,456.11	140,807,511,268.5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137,331,400.95		137,331,400.95		137,331,400.95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90,909,672,577.23	5,000,000,000.00	14,961,611,380.14		484,816,597.92		830,212,167.30		6,291,061,490.76		118,477,374,213.35	22,467,468,456.11	140,944,842,669.4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15,732,816,897.53		-315,055,316.49		-136,071,741.71		113,344,385.57		1,230,357,391.42		16,625,391,616.32	3,756,760,369.20	20,382,151,985.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36,071,741.71				1,597,693,076.99		1,461,621,335.28	419,646,898.74	1,881,268,23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5,732,816,897.53		-315,055,316.49								15,417,761,581.04	3,440,308,844.70	18,858,070,425.74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15,732,816,897.53										15,732,816,897.53	3,295,633,478.03	19,028,450,375.56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315,055,316.49								-315,055,316.49	144,675,366.67	-170,379,949.8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13,344,385.57		-367,335,685.57		-253,991,300.00	-103,195,374.24	-357,186,674.24
1.提取盈余公积	17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113,344,385.57		-113,344,385.57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253,991,300.00		-253,991,300.00	-103,195,374.24	-357,186,674.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06,642,489,474.76	5,000,000,000.00	14,646,556,063.65		348,744,856.21		943,556,552.87		7,521,418,882.18		135,102,765,829.67	26,224,228,825.31	161,326,994,654.98

法定代表人：田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秀莲

合并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年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一、坏账准备	1	203,119,768.65	84,064,345.39	5,127,738.29		89,192,083.68		434,228.83			434,228.83	291,877,623.50	补充资料：	-	12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478,733,389.67	8,380,360.89			8,380,360.89		31,391,265.46			31,391,265.46	453,722,485.10	一、政策性挂账	17	
三、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18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19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	6,680,000.00	73,736,017.18			73,736,017.18						80,416,017.18		20	
五、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													21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													22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													23	
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	101,296,601.40										101,296,601.40		24	
九、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9													25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26	
十一、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1													27	
十二、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2													28	
十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													29	
十四、商誉减值准备	14	21,388,978.01	145,374,849.86			145,374,849.86						166,763,827.87		30	
十五、其他减值准备	15	244,837,880.29	90,083,585.17			90,083,585.17						334,921,465.46		31	
合 计	16	1,054,056,618.02	401,639,158.49	5,127,738.29		406,766,896.78		31,825,494.29			31,825,494.29	1,428,998,020.51		32	

法定代表人：田清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连印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秀连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11,033,964,511.67	4,670,520,532.22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应收账款	8	17,042,928.22	42,019,071.39	十二、（一）
预付款项	9	176,329,432.10	169,909,166.75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36,097,889,542.26	40,979,672,783.51	十二、（二）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5,508,588,672.03	5,765,229,078.49	
其中：原材料	18	171,372.89	211,803.6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9	97,438.91	157,609.83	
持有待售的资产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1			
其他流动资产	22	27,519,563,380.59	22,242,778,051.70	
流动资产合计	23	80,353,378,466.87	73,870,128,684.06	
非流动资产：	24			
△发放贷款及垫款	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6	26,002,872,120.25	21,767,096,519.6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7			
长期应收款	28			
长期股权投资	29	122,142,741,567.31	101,735,634,509.56	十二、（三）
投资性房地产	30			
固定资产原价	31	22,337,644,416.01	22,325,329,779.76	
减：累计折旧	32	2,502,121,513.80	2,483,448,702.23	
固定资产净值	33	19,835,522,902.21	19,841,881,077.53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4	99,932,094.58	99,932,094.58	
固定资产净额	35	19,735,590,807.63	19,741,948,982.95	
在建工程	36	8,391,605,114.55	6,369,258,740.46	
工程物资	37			
固定资产清理	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39			
油气资产	40			
无形资产	41	3,484,977.00		
开发支出	42			
商誉	43			
长期待摊费用	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	4,591,196,938.49	1,109,835,399.16	
其中：特准储备物资	47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	180,867,491,525.23	150,723,774,151.80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资产总计	72	261,220,869,992.10	224,593,902,835.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附注编号
流动负债：	73			
短期借款	74	4,269,587,055.13	9,000,236,44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75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76			
△拆入资金	7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8			
衍生金融负债	79			
应付票据	80			
应付账款	81	255,354,963.37	79,543,764.36	
预收款项	82	15,989,931.23	750,510,707.4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8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84			
应付职工薪酬	85	43,477,764.33	42,070,617.51	
其中：应付工资	86	32,620,198.06	30,084,708.23	
应付福利费	87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88			
应交税费	89	32,278,490.60	42,981,844.28	
其中：应交税金	90	31,250,423.85	40,630,185.51	
应付利息	91	288,289,652.27	166,759,651.54	
应付股利	92			
其他应付款	93	3,063,064,749.57	1,621,328,120.16	
△应付分保账款	94			
△保险合同准备金	95			
△代理买卖证券款	96			
△代理承销证券款	97			
持有待售的负债	9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9	4,958,803,101.26	6,387,928,617.35	
其他流动负债	100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101	17,926,845,707.76	18,591,359,762.68	
非流动负债：	102			
长期借款	103	11,943,803,022.35	12,006,762,490.21	
应付债券	104	12,730,000,000.00	14,800,000,000.00	
长期应付款	105	30,409,300,712.96	20,895,978,042.8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6			
专项应付款	107			
预计负债	108			
递延收益	109	23,501,758,204.45	23,207,452,142.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0	25,282,287.50	115,641,916.7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1	50,000,000.00	50,000,000.00	
其中：特准储备基金	11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3	78,660,144,227.26	71,075,834,591.94	
负 债 合 计	114	96,586,989,935.02	89,667,194,354.6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15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6	135,671,279,148.08	106,642,489,474.76	
国有资本	117	135,671,279,148.08	106,642,489,474.76	
其中：国有法人资本	118			
集体资本	119			
民营资本	120			
其中：个人资本	121			
外商资本	122			
#减：已归还投资	123			
实收资本（或股本）净额	124	135,671,279,148.08	106,642,489,474.76	
其他权益工具	125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26			
永续债	127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28	15,501,456,230.54	15,486,272,466.23	
减：库存股	129			
其他综合收益	130	69,336,889.20	335,088,424.60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31			
专项储备	132			
盈余公积	133	1,031,032,838.42	915,574,211.0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34	1,031,032,838.42	915,574,211.06	
任意公积金	135			
#储备基金	136			
#企业发展基金	137			
#利润归还投资	138			
△一般风险准备	139			
未分配利润	140	7,360,774,950.84	6,547,283,904.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1	164,633,880,057.08	134,926,708,481.24	
*少数股东权益	1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3	164,633,880,057.08	134,926,708,481.2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4	261,220,869,992.10	224,593,902,835.86	

法定代表人：田清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秀莲

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附注编号
一、营业总收入	1	412,742,179.84	441,047,751.53	
其中：营业收入	2	412,742,179.84	441,047,751.53	十二、（四）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525,479,149.55	1,347,638,418.42	
其中：营业成本	7	182,504,634.97	228,965,796.90	十二、（四）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41,308,239.79	32,430,658.98	
销售费用	16	7,849,038.74	7,583,038.99	
管理费用	17	80,975,079.05	90,779,815.61	
其中：研究与开发费	18			
党建工作经费	19			
财务费用	20	1,212,622,877.06	987,879,107.94	
其中：利息支出	21	1,407,555,653.42	1,046,907,849.77	
利息收入	22	199,185,139.86	61,186,147.62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3			
资产减值损失	24	219,279.94		
其他	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	2,256,727,628.19	2,014,283,874.34	十二、（五）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	80,687,083.53	74,789,933.78	十二、（五）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470.07	8,130,023.3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其他收益	31	13,153,061.0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	1,157,143,249.47	1,115,823,230.75	
加：营业外收入	33	3,523,906.36	17,834,322.02	
减：营业外支出	34	6,058,784.83	22,141.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5	1,154,608,371.00	1,133,635,411.76	
减：所得税费用	36	22,097.39	191,556.1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	1,154,586,273.61	1,133,443,85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8	1,154,586,273.61	1,133,443,855.65	
*少数股东损益	39			
持续经营损益	40	1,154,586,273.61	1,133,443,855.65	
终止经营损益	4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2	-265,751,535.40	11,525,193.0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265,751,535.40	11,525,193.09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45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6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7	-265,751,535.40	11,525,193.09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8	5,327,352.26	-8,875,93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9	-271,078,887.66	20,401,123.09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1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3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	888,834,738.21	1,144,969,048.7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5	888,834,738.21	1,144,969,048.7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			
八、每股收益	57			
基本每股收益	58			
稀释每股收益	59			

法定代表人：田清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秀莲

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附注编号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2,810,092,414.53	443,487,311.2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1,043,491,166.15	1,858,474,109.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3,853,583,580.68	2,301,961,420.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2,143,409,115.79	1,521,649,736.1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132,437,189.62	93,594,814.2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171,030,242.27	186,443,503.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1,104,293,956.02	2,399,633,48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3,551,170,503.70	4,201,321,54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302,413,076.98	-1,899,360,121.38	十二、（六）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80,950,215,246.64	72,020,921,256.0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2,378,059,764.64	1,939,260,792.9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84,625.00	57,800,5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47,317,046,648.12	22,970,211,70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130,645,406,284.40	96,988,194,293.6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2,382,790,535.76	644,525,33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118,753,095,115.25	86,200,012,937.72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43,867,919,336.48	33,931,896,726.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165,003,804,987.49	120,776,434,998.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34,358,398,703.09	-23,788,240,705.0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29,028,789,673.32	15,732,816,897.53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8,757,587,055.13	3,998,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22,126,141,950.30	27,241,219,390.9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59,912,518,678.75	46,972,036,288.52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13,070,236,440.00	12,015,534,876.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3,770,769,509.46	3,322,220,032.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2,652,083,123.73	5,799,540,034.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19,493,089,073.19	21,137,294,943.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40,419,429,605.56	25,834,741,344.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6,363,443,979.45	147,140,518.46	十二、（六）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十二、（六）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11,033,964,511.67	4,670,520,532.22	十二、（六）

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自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上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 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一、上年年末余额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1.计提专项储备	14																						
2.使用专项储备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法定代表人：田振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强宋

会计机构负责人：莲印

资产减值准备情况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账面余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本年计提额	合并增加额	其他原因增加额	合计	资产价值回升转回额	转销额	合并减少额	其他原因减少额	合计				
次	-		2	3	4	5	6	7	8	9	10	11	补充资料：	-	12
一、坏账准备	1	1,978,519.47	219,279.94			219,279.94						2,192,799.41	一、政策性挂账	17	
二、存货跌价准备	2	9,665,771.01										9,665,771.01	二、当年处理以前年度损失和挂账	18	
三、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3												其中：在当年损益中处理以前年度损失挂账	19	
四、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4	5,000,000.00										5,000,000.00		20	
五、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5													21	
六、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6													22	
七、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7													23	
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8	99,932,094.58										99,932,094.58		24	
九、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9													25	
十、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0													26	
十一、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11													27	
十二、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12													28	
十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													29	
十四、商誉减值准备	14													30	
十五、其他减值准备	15													31	
合 计	16	116,571,385.06	219,279.94									116,790,665.00		32	

法定代表人：田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宋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邹秀莲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

2017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企业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北京市国资委”)控制的国有独资公司。2001 年 12 月 7 日,北京市人民政府以“京政函(2001)110 号”文件批复,在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的基础上成立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地铁集团”)。北京市国资委于 2004 年 3 月 10 日印发《关于将北京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的函》(京国资函(2004)14 号),同意北京地铁集团更名为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2005 年 12 月 15 日,由北京市工商局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100312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原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76 号翠宫饭店写字楼 8 层 A 区,原注册资本为 4,611,305.26 万元人民币。

2010 年 1 月 19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851,305.26 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0 年 1 月 19 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0)第 11015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并相应换发了注册号为 110000000031223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北京市朝阳区小营北路 6 号京投大厦 2 号楼 9 层 908 室。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280,867.30 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 月 12 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2)第 3100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2012 年 8 月 2 日办理完毕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201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6,580,867.30 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 月 8 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3)第 31011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265,867.26 万元,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4)第 31013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 1,050,000.00 万元至人民币 8,315,867.26 万元,注册资本仍为人民币 7,265,867.26 万元。该项增资经北京中平建华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出具的中平建华浩验字(2015)第 31007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

2015 年 5 月 22 日,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8,315,867.26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 775,100.00 万元至人民币 9,090,967.26 万元。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 8,315,867.26 万元变更为 9,090,967.26 万元。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 1,573,281.69 万元至人民币 10,664,248.95 万元。

2017 年 9 月 14 日，公司注册资本由 10,664,248.95 万元变更为 10,664,248.99 万元。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增加 2,902,878.97 万元至人民币 13,567,127.91 万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田振清。

公司营业期限自 2001 年 12 月 25 日至 2051 年 12 月 24 日。

公司组织结构：公司采取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本公司下属分公司 7 家：一环线分公司、复八线基建尾工分公司、新线前期费用基建分公司、北京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度假村、房山投资管理分公司、平谷投资管理分公司和门头沟投资管理分公司。

公司所属二级子公司共 51 家，其中：全资子公司 26 家，控股子公司 25 家。

公司经营范围：①许可经营项目：制造地铁车辆、地铁设备；②一般经营项目：授权内国有资产的经营管理、投资及投资管理、地铁新线的规划与建设；地铁已建成线路的运营管理；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地铁车辆的设计、制造与修理；地铁设备的设计、制造与安装；工程监理；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地铁广告设计及制作。

本公司的最终实质控制人为北京市国资委。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以企业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本财务报表将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运营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上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及合并经营成果和合并现金流量。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京投（香港）有限公司由于设立于香港，采用港币作为其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公司将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表决权或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下表决权、但同时能够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 （1）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 （2）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 （3）有权任命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 （4）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4. 本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视同被合并子公司在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其开始实施控制时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年初数以及前期比较报表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自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对被合并子公司开始实施控制时起将被合并子公司的各项资产、负债以其账面价值并入本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被合并子公司的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合并利润表。

5. 本公司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资产、负债及经营成果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中。

6. 本公司自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处购买股权，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7.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和损益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和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如果归属于少数股东的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8.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编制。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抵消公司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公司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之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列示。

（八）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本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年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九）套期工具

1. 套期包括公允价值套期、现金流量套期和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2. 对于满足下列条件的套期工具，运用套期会计方法进行处理：(1)在套期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即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2)该套期预期高度有效，且符合本公司最初为该套期关系所确定的风险管理策略；(3)对预期交易的现金流量套期，预期交易很可能发生，且必须使本公司面临最终将影响损益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4)套期有效性能够可靠地计量；(5)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并确保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认定其高度有效：(1)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项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2)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至125%的范围内。

3. 套期会计处理

(1) 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工具为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为非衍生工具的，套期工具账面价值因汇率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因被套期风险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2) 现金流量套期

1)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 被套期项目为预期交易，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一项金融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在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将原直接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且该预期交易使本公司随后确认一项资产或负债的，原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该资产或负债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现金流量套期，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为规避所持有外币可能产生的外汇风险，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签订的套期工具合约，采用公允价值套期会计处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会计期间为合约交易开始日至结束日止，并根据具体套期产品合约具体指定套期关系及套期期间。本公司采用比率分析法对套期的有效性进行评价。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年末余额达到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以及未单独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1) 账龄分析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	-
1-2 年（含 2 年）	5.00	5.00
2-3 年（含 3 年）	15.00	15.00
3-4 年（含 4 年）	25.00	25.00
4-5 年（含 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90.00	90.00

(2) 对其他组合，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如下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名称	方法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指年末单项金额未达到上述 100 万元标准的，按照逾期状态进行组合后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具体包括账龄在 3 年以上的非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关联方的客户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按以下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采用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款项组合	资产类型	以历史损失率为基础估计未来现金流量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坏账损失的确认标准：

在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按规定程序批准后确认为坏账，冲销坏账准备。

A、债务人被依法宣告破产、撤销的，取得破产宣告、注销工商登记或吊销执照的证明或者政府部门责令关闭的文件等有关资料，在扣除以债务人清算财产清偿的部分后，对仍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作为坏账损失；

B、债务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失踪、死亡，其财产或者遗产不足清偿且没有继承人的应收款项，在取得相关法律文件后，作为坏账损失；

C、涉诉的应收款项，已生效的人民法院判决书、裁定书判定、裁定败诉的，或者虽然胜诉但因无法执行被裁定终止执行的，作为坏账损失；

D、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具有企业依法催收磋商记录，并且能够确认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扣除应付该债务人的各种款项和有关责任人员的赔偿后的余额，作为坏账损失；

E、逾期 3 年的应收款项，债务人在境外及我国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的，经依法催收仍未收回，且在 3 年内没有任何业务往来的，在取得境外中介机构出具的终止收款意见书，或者取得我国驻外使（领）馆商务机构出具的债务人逃亡、破产证明后，作为坏账损失。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无法收回；

F、债务人较长时间内未偿付其到期债务，并有足够的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极小。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周转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成本。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周转用包装物按照预计的使用次数分次计入成本费用。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年末，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能够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四）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8]1576号文件，本公司不再对地铁1、2号线资产计提折旧，由于北京市地铁属于政府公益项目，采用联网一票制收费政策，执行非市场化票价，票款收入远远不能弥补折旧成本，不能满足收入和成本配比原则，故其他地铁线路也比照地铁1、2号线折旧政策不计提折旧。

根据《北京市轨道交通固定资产更新改造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京财经一[2010]1881号）、《北京市财政局关于2008年公共交通企业财政补贴问题的请示》（京财经一[2008]1116号）等政策规定，轨道交通资产更新改造补贴方式由原来的折旧补贴变为专项资金，轨道交通资产不计提折旧符合财务处理基本原则。

根据北京市财政局京财经一指[2009]370号文件，子公司北京轨道交通路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路网公司”）对政府投资购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同时，基于铁线路资产的特殊性，北京市政府为保证地铁正常运营，在固定资产发生减损后将支付专项资金进行更新改造，从而保证了线路资产在运营期间的账面价值不出现下降。因

此，本公司根据北京市财政局的相关文件以及该情况，对所有线路相关资产不计提折旧。其余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方法如下：

项目	折旧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通用机器设备	12	3	8.08
房屋建筑物	10-35	3	2.77-9.70
仪器仪表自动化设备	5-8	3	12.13-19.40
供电设备	8-16	3	6.06-12.13
通信信号设备	8-16	3	6.06-12.13
铁路线路	12-33	3	2.94-8.08
铁路车辆	12	3	8.08
人防设备	12	3	8.08
工具	10	3	9.70
管理用具及设备	6-18	3	5.39-16.17
电子设备	3	3	32.33
办公设备	5	3	19.40

每年年度终了，本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含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90%以上（含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5. 大修理费用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定期检查发生的大修理费用，有确凿证据表明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部分，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在定期大修理间隔期间，照提折旧。

（十五）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七）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软件、土地使用权、特许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

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在预计使用年限内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本年度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4.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十八）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九）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本公司对商誉不摊销，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二十）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辞退福利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
- (2)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

对于职工没有选择权的辞退计划，根据辞退计划条款规定的拟解除劳动关系的职工数量、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对于自愿接受裁减的建议，预计将会接受裁减建议的职工数量，根据预计的职工数量和每一职位的辞退补偿标准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规定，计提应付职工薪酬。

符合应付职工薪酬确认条件、实质性辞退工作在一年内完成、但付款时间超过一年的辞退福利，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3.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外，职工参加由本公司设立的退休福利供款计划。职工按照一定基数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供款。本公司按固定的金额向年金计划供款，供款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二）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初始确认时按公允价值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后续按摊余成本计量。

债券支付价格与债券面值总额的差额作为债券溢价或折价，在债券存续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于计提利息时摊销，并按借款费用的处理原则处理。

（二十三）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3. 政府补助采用总额法：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本公司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将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6.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1)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

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公司所得税独立纳税，采取自行申报、核实缴纳方式。

（二十七）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收款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八）持有待售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划分为持有待售：（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已经获得按照有关规定需得到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的批准。

本公司将持有待售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应当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应当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本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二十九）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1. 同时满足：1）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2）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公允价值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支付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成本，换入资产成本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支付的补价、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收到补价时，以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换入资产成本加收到的补价之和与换出资产账面价值加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未同时满足上述条件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支付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加上支付的补价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收到补价时，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收到的补价并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三十）债务重组

1. 公司作为债务人

（1）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实际支付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务人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务人将债权人放弃债权而享有股份的面值总额确认为股本（或者实收资本），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与股本（或者实收资本）之间的差额确认为资本公积。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股份的公允价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务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债务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务重组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务人依次以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如涉及或有应付金额，且该或有应付金额符合或有事项中有关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债务人将该或有应付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重组后债务的入账价值和预计负债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债权人

(1) 以现金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将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收到的现金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债权人已对债权计提减值准备的，先将该差额冲减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不足以冲减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的，债权人对受让的非现金资产按其公允价值入账，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受让的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将债务转为资本的，债权人将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债务人的投资，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股份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

(2) 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债权人将修改其他债务条件后的债权的公允价值作为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与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比照现金清偿债务的规定处理。债务重组采用以现金清偿债务、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债务转为资本、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等方式的组合进行的，债权人依次以收到的现金、接受的非现金资产公允价值、债权人享有股份的公允价值冲减重组债权的账面余额，再按照修改其他债务条件的规定处理。

修改后的债务条款中涉及或有应收金额的，债权人不确认或有应收金额，不得将其计入重组后债权的账面价值。

(三十一)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公允价值计量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规定执行，具体包括：

1. 公允价值初始计量

本公司根据交易性质和相关资产或负债的特征等，判断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是否与其交易价格相等。其他相关会计准则要求或者允许企业以公允价值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初始计量，且其交易价格与公允价值不相等的，公司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但其他相关会计准则另有规定的除外。

2. 公允价值的估值技术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时，会充分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前

情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3. 价值的层次划分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以上层次划分具体表现为：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三十二）资产证券化业务核算

资产证券化，一般将基础资产出售给特定目的实体，然后再由该实体向投资者发行证券。证券化金融资产的权益以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或次级资产支持证券的形式体现。

当本公司已转移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时，本公司将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及如本公司并未转移或保留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公司将考虑对该金融资产是否存在控制。如果本公司并未保留控制权，本公司将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把在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及义务分别确认为资产或负债。如本公司保留控制权，则根据对金融资产的继续涉入程度确认金融资产。

（三十三）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企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应当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一) 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1)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 号)，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科目核算	增加合并报表本年其他收益 3,210,820,444.41 元， 增加合并报表本年营业利润 3,210,820,444.41 元； 增加母公司本年其他收益 13,153,061.06 元，增加 母公司本年营业利润 13,153,061.06。

(2) 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采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区分终止经营损益、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增加合并报表本年持续经营损益 1,868,323,232.10 元，增 加合并报表上年持续经营损益 1,955,489,996.91 元；增加 母公司本年持续经营损益 1,154,586,273.61 元，增加母公 司上年持续经营损益 1,133,443,855.65 元。

(3) 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采用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相关规定。会计政策变更导致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利润表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并追溯调整。	减少合并利润表本期营业外收入 732,551.45 元，减少 合并利润表本期营业外支出 210,475.55 元，增加合并 利润表本期资产处置收益 522,075.90 元；减少合并利 润表上期营业外收入 269,984.16 元，减少合并利润表 上期营业外支出 169,559.57 元，增加合并利润表上期 资产处置收益 100,424.59 元。减少母公司利润表本期 营业外支出 470.07 元，增加母公司利润表本期资产处 置收益-470.07 元；减少母公司利润表上期营业外收 入 8,130,023.30 元，增加母公司利润表上期资产处置 收益 8,130,023.30 元。

(二) 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无。

(三) 前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情况

会计差错 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 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净利润
			期初留存收益	其中：	期初留存收益	其中：	
				盈余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	
调整收到的稳岗补贴款	其他应付款、营业外收入、未分配利润	2,672,262.35	2,672,262.35	2,672,262.35			2,672,262.35
调整 2015 年多计的社保	其他应付款、未分配利润	2,329,351.04	2,329,351.04	2,329,351.04	2,329,351.04	2,329,351.04	
调整社保中心退回 9 名离休干部多交保险费	其他应付款、管理费用、未分配利润	3,045,500.00	3,045,500.00	3,045,500.00	2,235,500.00	2,235,500.00	810,000.00
调整付江苏澳洋纺织实业制服款	应付账款、未分配利润	-899,900.00	-899,900.00	-899,900.00	-899,900.00	-899,900.00	
根据兴华事务所出具的专项报告对 2016 年度确认的财政补贴金额进行调整（注）	营业收入、营业外收入、应交税费、递延收益、未分配利润	-68,779,200.00	-68,779,200.00	-68,779,200.00			-68,779,200.00
调整技校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应交税费、未分配利润	-178,648.30	-178,648.30	-178,648.30			-178,648.30
置业补交房产税及土地税	应交税费、未分配利润	-83,935.33	-83,935.33	-83,935.33	-80,870.23	-80,870.23	-3,065.10
置业补提商业楼折旧	存货、投资性房地产、未分配利润、营业成本	-1,950,970.26	-1,950,970.26	-1,950,970.26	-1,650,820.99	-1,650,820.99	-300,149.27
置业收违纪款	其他应收款、未分配利润、营业外收入	33,633.00	33,633.00	33,633.00			33,633.00
物业补提 2015 年度采购暖气成本	其他应付款、未分配利润	-1,149,480.00	-1,149,480.00	-1,149,480.00	-1,149,480.00	-1,149,480.00	
调整运营公司 2013 年对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的核算由成本	未分配利润、递延所得税负债	138,067,442.40	138,067,442.40	138,067,442.40	136,547,621.13	136,547,621.13	1,519,821.27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净利润
			期初留存收益	其中：		期初留存收益	其中：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法转权益法确认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合计		73,106,054.90	73,106,054.90		73,106,054.90	137,331,400.95		137,331,400.95	-64,225,346.05

注：2017年5月19日，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14条地铁线路2016年度运营补贴专项收支审核报告”，确认了运营公司2016年度运营补贴收入金额1,766,555,700.00元，与本公司在2016年度决算对运营公司确认的此项补贴收入金额1,837,437,800.00元差70,882,100.00元，为此调减上年营业外收入70,882,100.00元，调增上年营业收入2,102,900.00元，调减年初未分配利润68,779,200.00元，调增年初增递延收益192,113,705.28元，调减年初应交税费（增值税及其附加税）123,334,505.28元；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述专项审计结果尚未经北京市财政局确认。

2、上述会计差错更正的累积影响数

项目	本期金额						
	期初资产总额	期初负债总额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	期初资本公积	期初盈余公积	期初未分配利润	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追溯调整前余额	435,497,953,656.35	274,244,065,056.27	135,029,659,774.77	14,646,556,063.65	943,556,552.87	7,448,312,827.28	26,224,228,825.31
追溯调整	-1,917,337.26	-75,023,392.16	73,106,054.90			73,106,054.90	
追溯调整后余额	435,496,036,319.09	274,169,041,664.11	135,102,765,829.67	14,646,556,063.65	943,556,552.87	7,521,418,882.18	26,224,228,825.31

续上页

项目	上期金额							
	期初资产总额	期初负债总额	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总额	期初资本公积	期初盈余公积	期初未分配利润	期初少数股东权益	净利润
追溯调整前余额	404,510,938,855.12	263,703,427,586.61	118,340,042,812.40	14,961,611,380.14	830,212,167.30	6,153,730,089.81	22,467,468,456.11	1,541,628,052.56
追溯调整	-1,650,820.99	-138,982,221.94	137,331,400.95			137,331,400.95		-64,225,346.05
追溯调整后余额	404,509,288,034.13	263,564,445,364.67	118,477,374,213.35	14,961,611,380.14	830,212,167.30	6,291,061,490.76	22,467,468,456.11	1,477,402,706.51

六、税项

（一）主要流转税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率、征收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服务的销售额	17%、11%、6%、5%（征收率）、3%（征收率）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超率累进税率或预征率 1-3%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 30%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或 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5%

（二）重要税收优惠政策及其依据

1. 本公司所属公司首都建设报社及京投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银泰广告有限公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其实施条例规定的小型微利企业。自 2015 年 10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对年应纳税所得额在 20 万元到 30 万元（含 30 万元）之间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本公司所属公司北京信息基础设施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信基础”）于 2017 年 10 月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联合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为 GR201711003551，适用优惠所得税税率 15%，享受为期三年的所得税税收优惠。

3. 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北京基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石基金管理”）、京投发展符合《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法人合伙人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81 号）第三条的规定，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采取股权投资方式投资于未上市的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满 2 年的，其法人合伙人可按照对未上市中小高新技术企业投资额的 70%抵扣该法人合伙人从该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分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当年不足抵扣的，可以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

4. 本公司及其所属公司基石基金管理、京投发展符合《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创业投资企业和天使投资个人有关税收试点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38 号）第一条的规定，有限合伙制创业投资企业采取股权投资方式直接投资于初创科技型企业满 2 年的，法人合伙人可以按照对初创科技型企业投资额的 70%抵扣法人合伙人从合伙创投企业分得的所得；当年不足抵扣的，可以在以后纳税年度结转抵扣。

七、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序 号	企业 名称	简 称	级 次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 性质	实收 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享有的 表决权 (%)	投资额(万元)	取得 方式
1	北京地铁四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四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605,100.00	65.66	65.66	397,300.00	1
2	北京地铁五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五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00,000.00	100.00	100.00	400,000.00	1
3	北京地铁六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六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235,737.38	100.00	100.00	1,235,737.38	1
4	北京地铁七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七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771,819.92	79.27	100.00	611,819.92	1
5	北京地铁八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八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736,229.00	95.93	100.00	706,229.00	1
6	北京地铁九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九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37,016.99	100.00	100.00	437,016.99	1
7	北京地铁十号线投资有限公司	十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547,245.07	85.48	85.48	1,322,511.15	1
8	北京地铁十四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四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997,788.32	100.00	100.00	997,788.32	1
9	北京地铁十五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五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745,334.42	100.00	100.00	745,334.42	1
10	北京地铁十六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六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962,820.00	27.30	100.00	262,820.00	1
11	北京地铁十七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七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396,000.00	64.65	100.00	256,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简称	级别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北京轨道交通 房山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房山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92,506.00	91.88	100.00	452,506.00	1
12	北京轨道交通 大兴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大兴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56,395.70	100.00	100.00	456,395.70	1
13	北京轨道交通 昌平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昌平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547,368.59	100.00	100.00	547,368.59	1
14	北京轨道交通 门头沟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门头沟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08,344.00	100.00	100.00	208,344.00	1
15	北京轨道交通 海淀山后线投 资有限责任公 司	山后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3,840.00	100.00	100.00	33,840.00	1
16	北京轨道交通 西郊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西郊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38,756.20	100.00	100.00	138,756.20	1
17	北京轨道交通 燕房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燕房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55,714.00	100.00	100.00	155,714.00	1
18	北京轨道交通 新机场线投资 有限责任公司	新机场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 管理	286,000.00	37.06	100.00	106,000.00	1
19	北京轨道交通 亦庄线投资有 限责任公司	亦庄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18,299.38	100.00	100.00	418,299.38	1
20	北京京密投资 有限公司	京密投资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	80.00	80.00	8,000.00	1
21	北京京创投资 有限公司	京创投资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	70.00	70.00	7,000.00	1
22	北京京投新兴 投资有限公司	京投新兴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	80.00	80.00	13,406.62	1
23												

序号	企业名称	简称	级别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万元)	取得方式
24	北京市基础设施土地整理储备有限公司	土储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	400.00	100.00	100.00	400.00	1
25	北京京投投资有限公司	京投投资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及投资管理	1,605,000.00	100.00	100.00	1,605,000.00	1
26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基石创投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44,307.11	49.33	78.92	34,971.31	1
27	基石基金管理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非证券业务的投资管理、咨询	3,000.00	70.00	70.00	2,100.00	1
28	路网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指挥中心及清算中心的投资、建设、运营管理	48,055.00	100.00	100.00	48,055.00	1
29	北京城投地下空间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下空间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10,000.00	70.00	70.00	7,000.00	1
30	北京东直门机场快速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东直门机场快轨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35,000.00	85.32	92.13	200,500.00	1
31	北京城市快轨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快轨建设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3,500.00	71.40	71.40	2,500.00	1
32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置业开发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置业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地下空间开发	5,000.00	100.00	100.00	5,000.00	1
33	首都建设报社		2	4	北京市	北京市	新闻出版	85.85	100.00	100.00	256.69	4
34	北京京投停车场管理有限公司	停车场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机动车公共停车场服务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35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轨道交通资产管理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线网资产管理	8,000.00	100.00	100.00	8,000.00	1

序号	企业名称	简称	级别	企业类型	注册地	主要经营地	主要业务性质	实收资本 (万元)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方式
36	北京地铁京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京通发展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114,000.00	69.30	69.30	79,000.00	1
37	北京城市铁路股份有限公司	城市铁路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59,646.69	85.20	85.20	221,230.00	1
38	北信基础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信息基础设施建设	62,985.41	59.46	59.46	41,652.41	1
39	北京京投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京投资产经营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1,000.00	100.00	100.00	1,000.00	1
40	京投(香港)有限公司	京投香港	2	3	香港	香港	投资与经营管理	0.01	100.00	100.00	51,702.90	1
41	京投发展		2	1	宁波市	宁波市	房地产开发等非证券业务的	74,077.76	34.00	34.00	83,030.04	3
42	北京基石仲盈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基石仲盈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咨询	26,500.00	42.42	73.21	19,400.00	1
43	北京地铁三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三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361,000.00	33.52	100.00	121,000.00	1
44	北京地铁十二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二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480,000.00	83.33	100.00	400,000.00	1
45	北京地铁十九号线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十九号线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轨道交通建设	271,000.00	55.72	100.00	151,000.00	1
46	北京京投城市管廊投资有限公司	管廊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地下综合管廊投资及投资管理	10,651.00	100.00	100.00	10,651.00	1
47	北京交控硅谷科技有限公司	交控硅谷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	20,217.12	95.00	95.00	19,205.27	1
48	北京京投交通发展有限公司	交通发展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公路、城市道路管理	236,874.01	100.00	100.00	236,874.01	1
49	北京京投兴朝置地有限公司	兴朝置地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00	100.00	100.00	10,000.00	1

序 号	企业 名称	简 称	级 次	企业 类型	注册地	主要 经营地	业务 性质	实收 资本 (万元)	持股 比例 (%)	享有的 表决权 (%)	投资额 (万元)	取得 方式
50	北京轨道交通 技术装备集团 有限公司	装备集团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投资管理	255,140.00	100.00	100.00	285,297.87	3
51	运营公司	运营公司	2	1	北京市	北京市	城市轨道交通	40,570.00	100.00	100.00	108,714.93	4

注 1：企业类型：1. 境内非金融子企业，2. 境内金融子企业，3. 境外子企业，4. 事业单位，5. 基建单位

注 2：取得方式：1. 投资设立，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4. 其他

（二）母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表决权不足半数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原因

序号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	享有的表决权 (%)	注册资本 (万元)	投资额 (万元)	级 次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1	京投发展	34.00	34.00	74,077.76	83,030.04	2	有实际控制权

（三）母公司直接或通过其他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但未能对其形成控制的原因

无。

（四）重要非全资子公司情况

1. 少数股东

序号	企业名称	少数股东持 股比例 (%)	当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的损益	当期向少数股 东支付的股利	年末累计少数 股东权益
1	京投发展	66.00	837,412,484.57	97,782,656.60	3,452,107,215.86
2	北信基础	40.54	35,536,184.16	12,765,405.80	633,910,515.61
3	京创投资	30.00	18,976,336.99		54,515,019.76
4	京密投资	20.00	11,941,463.88		38,044,958.55

2. 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京投发展	北信基础	京创投资	京密投资
流动资产	22,879,259,517.87	1,305,743,326.54	3,067,969,773.42	2,573,121,670.37
非流动资产	4,984,211,896.17	761,461,763.05	801,770.18	54,226.27
资产合计	27,863,471,414.04	2,067,205,089.59	3,068,771,543.60	2,573,175,896.64
流动负债	13,780,058,471.90	414,830,935.32	2,197,054,811.07	502,951,303.90
非流动负债	9,831,835,548.92	88,707,366.88	690,000,000.00	1,880,000,000.00
负债合计	23,611,894,020.82	503,538,302.20	2,887,054,811.07	2,382,951,303.90
营业收入	6,217,396,048.74	285,759,428.17	109,707,010.45	100,481,214.51
净利润	946,806,457.86	87,657,089.68	63,254,456.64	59,707,319.40
综合收益总额	946,806,457.86	21,231,724.05	63,254,456.64	59,707,319.40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86,599,419.87	-43,085,516.01	-401,858,816.38	-576,337,195.16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京投发展	北信基础	京创投资	京密投资
流动资产	26,795,110,483.56	1,240,285,094.97	2,592,657,206.74	2,038,162,138.74
非流动资产	1,981,267,712.18	838,119,444.17	1,084,289.59	44,811.72
资产合计	28,776,378,195.74	2,078,404,539.14	2,593,741,496.33	2,038,206,950.46
流动负债	16,453,451,149.34	415,696,384.00	1,685,279,220.44	467,689,677.12
非流动负债	8,851,800,591.64	88,780,387.20	790,000,000.00	1,440,000,000.00
负债合计	25,305,251,740.98	504,476,771.20	2,475,279,220.44	1,907,689,677.12
营业收入	5,921,862,182.33	372,784,103.98		
净利润	745,916,738.40	108,953,783.99	27,717.05	
综合收益总额	745,916,738.40	164,402,075.53	27,717.0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5,055,283,140.18	79,747,998.43	848,363,236.99	-303,958,118.63

(五)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和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1. 本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序号	企业名称	级次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1	兴朝置地	2	土地一级开发	100.00	100.00	100,000,000.00	
2	装备集团	2	投资管理	100.00	100.00	3,558,367,429.53	-110,210,733.38

2.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主体

无。

3.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无。

(六) 本年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无。

(七) 本年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合并日	账面	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		交易对价	商誉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日至年末被
		净资产	金额	确定方法		金额	确定方法	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方的净利润
装备集团	2017. 2. 28	108, 345. 17	173, 772. 62	评估	203, 134. 12	29, 361. 50	支付对价大于可 辨认净资产	90, 368. 50	-11, 021. 07

(八) 本年发生的反向购买

无。

(九) 本年发生的吸收合并

无。

(十) 子企业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的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十一)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信息

无。

八、合并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除另有注明外，年末系 2017 年 12 月 31 日，年初系 2017 年 1 月 1 日，本年系 2017 年度，上年系 2016 年度。)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612, 867. 80	703, 744. 99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人民币	606,937.02	697,086.03
港元	5,930.78	6,658.96
银行存款：	24,514,765,954.45	27,452,386,991.83
其中：人民币	17,862,355,161.86	17,929,713,401.64
美元	1,920,157.25	3,348,989.55
港元	6,650,490,635.34	9,519,324,600.64
其他货币资金：	538,243,165.05	531,074,254.39
其中：人民币	538,243,165.05	531,071,859.28
港元		2,395.11
合计	25,053,621,987.30	27,984,164,991.21
其中：存放境外的款项总额	6,650,488,064.24	9,514,967,301.44

注：其他货币资金年末受限资金为2,640,000.00元。

（二）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外汇对冲产品合约	38,939,550.88	204,271,771.11
合计	38,939,550.88	204,271,771.11

注：2015 年度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香港分别与中国银行伦敦分行、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HSBC 签订了五笔外汇对冲产品合约，2016 年分别与中国银行伦敦分行、Goldman Sachs International、HSBC、Société Générale 签订了十二笔外汇对冲产品合约，合约执行封顶货币掉期（Capped CCS）和利息互换加本金美元看涨期权组合（Coupon Only Swap + USD Call Spread vs CNH），远期合约（Capped forward）其利息部分的市值估算主要是基于远期汇率将两组现金流贴现加总，而期权部分的市值估算则是主要基于布莱克-肖模型（Black-Scholes Model），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十七笔外汇对冲产品合约有十三笔已经到期，剩余四笔将于 2020 年 1 月 20 日到期。

（三）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票据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9,835,332.04	
合计	29,835,332.04	

2. 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备注
银行承兑汇票	500,000.00	28,000,000.00	
<u>合计</u>	<u>500,000.00</u>	<u>28,000,000.00</u>	

(四) 应收账款

种类	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9,197,516.98	76.83	8,054,742.60	0.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45,193,444.18	22.82	27,243,368.09	6.12
其中：账龄组合	386,010,413.67	19.79	27,243,368.09	7.06
存在结算期的组合	59,183,030.51	3.0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813,985.63	0.35	1,185,302.40	17.40
<u>合计</u>	<u>1,951,204,946.79</u>	<u>100.00</u>	<u>36,483,413.09</u>	--

续上表：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03,853,035.08	73.14	8,047,466.60	1.3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17,443,996.22	26.34	10,531,385.10	4.84
其中：账龄组合	213,043,996.22	25.81	10,531,385.10	4.94
存在结算期的组合	4,400,000.00	0.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53,772.91	0.52	1,140,620.00	26.81
<u>合计</u>	<u>825,550,804.21</u>	<u>100.00</u>	<u>19,719,471.70</u>	--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	计提理由
				比例 (%)	
南车青岛四方机车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374,149,790.16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中车长春轨道客车股份有限公司	294,070,041.76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中铁六局集团有限公司	211,248,000.00		1-2 年、2-3 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密云土储分中心	121,782,600.00		1 年以内、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中国铁路通信信号上海工程局集团有限公司	121,323,141.49		1 年以内、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58,557,578.61		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7,635,184.60		1 年以内、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中铁四局集团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20,929,514.58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7,167,083.67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和合光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8,054,742.60	8,054,742.60	1-2 年、2-3 年、3 年以上	100.00	预计不可以收回
其他	228,279,839.51		1 年以内、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合计	1,499,197,516.98	8,054,742.60	--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60,130,094.51	67.39	565,178.99	128,015,822.20	60.09	415,920.66
1 至 2 年 (含 2 年)	11,700,826.32	3.03	592,662.92	61,325,603.75	28.79	3,213,633.49
2 至 3 年 (含 3 年)	91,104,901.65	23.60	13,666,076.90	16,072,864.93	7.54	2,411,143.14
3 年以上	23,074,591.19	5.98	12,419,449.28	7,629,705.34	3.58	4,490,687.81
合计	386,010,413.67	100.00	27,243,368.09	213,043,996.22	100.00	10,531,385.10

(2)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存在结算期的应收账款明细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北京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投资中心	54,783,030.51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00,000.00	
<u>合计</u>	<u>59,183,030.51</u>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泰雷兹软件系统(上海)有限公司	902,782.8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艾菲诗软件(上海)有限公司	902,782.80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德天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600,000.00	600,000.00	3年以上	100.00	预计不可以收回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556,716.06		1-2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西城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办公室	540,620.00	540,620.00	3年以上	100.00	预计不可以收回
中房集团北京物业公司第一分公司	100,000.00	25,000.00	3-4年		预计部分不可以收回
中铁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131,216.00	19,682.40	2-3年		预计部分不可以收回
其他	3,079,867.97		1年以内、1-2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u>合计</u>	<u>6,813,985.63</u>	<u>1,185,302.40</u>	—	—	—

(五)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883,832,057.49	63.16	11,520.80	353,996,771.60	20.75	
1 至 2 年（含 2 年）	1,912,360.78	0.14		188,437,706.57	11.04	
2 至 3 年（含 3 年）	90,089,068.15	6.44		323,542,132.58	18.96	
3 年以上	423,449,561.99	30.26		840,348,940.79	49.25	
合计	1,399,283,048.41	100.00	11,520.80	1,706,325,551.54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前五名预付款项情况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山后线公司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166,304,232.00	2-3年、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京投发展	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80,197,774.00	2-3年、3年以上	未达到结算条件
山后线公司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148,909.00	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山后线公司	中铁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39,369,370.00	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债权单位	债务单位	年末余额	账龄	未结算的原因
山后线公司	北京城乡建设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3,287,376.00	3年以上	工程未完结
	合计	366,307,661.00	--	--

(六) 应收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存款利息	290,370,323.78	218,613,255.42
债券投资利息	57,875,713.98	24,204,000.79
合计	348,246,037.76	242,817,256.21

(七)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				
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8,347,176,628.97	92.57	4,167,427.98	0.05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				
备的其他应收款	654,418,859.32	7.26	59,873,624.39	9.1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	15,594,483.41	0.17	536,797.00	3.44
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9,017,189,971.70	100.00	64,577,849.37	--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市密云土储分中心	1,073,090,6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丰台区分中心	1,060,098,515.00		1年以内、1-2年、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918,038,438.00		1年以内、2-3年、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注1)	602,707,752.34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注2)	600,000,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注3)	517,359,059.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京津城际出资 (注4)	500,000,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门头沟 S1 线石门营车辆段扩拆项目	495,000,000.00		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京沪铁路出资(注 5)	455,836,149.70		2-3 年、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朝阳区政府七号线垡头站	279,186,008.8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预计可以收回
大兴线范庄子村扩拆	197,879,325.05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大兴区财政局	156,507,350.00		1 年以内、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门头沟区潭柘寺镇人民政府	144,832,294.40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3 号线项目	108,329,51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首都开发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83,608,50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12 号线项目	52,532,536.4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财政局	48,654,351.83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房山区财政局	34,877,526.03		2-3 年		预计可以收回
CBD 线	31,641,840.00		1 年以内、1-2 年		预计可以收回
代市财政垫付京津城际耕地占用费	28,751,25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新机场线项目	24,770,3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市国土资源局海淀分局	24,00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工商银行北京市朝阳区珠市口支行	22,665,621.31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北京华清地热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474,945.20		1 年以内		预计可以收回
17 号线(R2)线前期费	18,587,2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京投公司四号线项目	15,071,006.6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预计可以收回
其他	832,676,549.14	4,167,427.9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	0.50	预计部分不可以收回
合计	8,347,176,628.97	4,167,427.98	--	--	--

注 1：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3 亿元：项目的资金来源为市财政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2：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拆迁项目 6.00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3：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 亿元：根据京发改(2007)2414 号、575 号和 2415 号文件，项目的资金来源为轨道交通专项资金，作为专项支出，待政府专项拨款后予以核销，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4：京津城际出资 5.00 亿元：2009 年 6 月 11 日经部市会议决定，由北京市出资 5.00 亿元对京津城际沿线十八里店乡进行拆迁，拆迁费用由铁道部协调作为北京市在京津城际公司

的股份。根据本公司与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签订的北京市朝阳区十八里店乡拆迁安置拨款协议书，该笔款项由本公司拨付给朝阳区住房与城乡建设委员会，由于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完成股权确认事项，等完成股权确认事项后转为对京津城际公司的股份，因此不需计提坏账准备。

注 5：京沪铁路往来款 4.56 亿元：本公司按照北京市发改委与京沪高速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新建京沪高速铁路北京市境内征地拆迁实施协议》，向京沪铁路投入资金 32.86 亿元，根据 2015 年京沪铁路第三次股东会决议，其中 28.30 亿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余资金待竣工决算、出具审计报告后转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该笔资金由政府担保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含 1 年)	285,347,696.15	69.94	352,801.45	228,645,956.13	64.32	469,963.44
1 至 2 年 (含 2 年)	4,506,365.54	1.10	652,991.83	6,614,633.23	1.86	684,584.37
2 至 3 年 (含 3 年)	2,676,170.89	0.66	535,234.18	4,379,110.00	1.23	875,822.00
3 年以上	115,449,002.93	28.30	58,332,596.93	115,832,746.41	32.59	59,535,179.97
合计	<u>407,979,235.51</u>	<u>100.00</u>	<u>59,873,624.39</u>	<u>355,472,445.77</u>	<u>100.00</u>	<u>61,565,549.78</u>

(2)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存在结算期的其他应收款明细

单位名称	年末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年初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盛丰博泰（深圳）股权投资 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70,234,653.22		170,181,581.55	
北京万科企业有限公司	71,185,738.88		98,860,207.45	
出口退税	3,125,687.96		4,616,913.79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1,893,543.75		1,704,232.50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 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 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034.84	
合计	<u>246,439,623.81</u>		<u>277,887,970.13</u>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80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收回
北京首创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795,974.00	397,987.00	1-2年	50.00	预计部分可收回
北京天路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714,952.34		1年以内、2-3年		预计可收回
八号线三期项目	713,220.00		1年以内、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京沈客运专线	670,000.00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兆维电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3,644.63		1年以内		预计可收回
北京港中旅维景国际酒店	603,491.78		1年以内、1-2年、2-3年、 3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北京城市轨道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320,000.00		1年以内		预计可收回
杭州市地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7,256.00		2-3年		预计可收回
其他	10,025,944.66	138,810.00	1年以内、1-2年、2-3年	1.38	预计部分可收回
<u>合计</u>	<u>15,594,483.41</u>	<u>536,797.00</u>	--	--	--

4.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其他应收款 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 程序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曲培林	借款等	12,578.83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张鹏等7人	垫付保证金	5,47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其他	垫付资金	416,180.00	无法收回	经理办公会	否
<u>合计</u>	--	<u>434,228.83</u>	--	--	--

(八) 存货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07,553,853.33	158,529.82	507,395,323.51	383,189,900.37	158,529.82	383,031,370.55
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	333,297,326.23	9,929,444.54	323,367,881.69	213,951,442.60	5,605,852.80	208,345,589.80
库存商品(产成品)	1,265,071,522.88	354,639,314.04	910,432,208.84	883,882,118.16	350,582,544.89	533,299,573.27
在途物资	9,660,925.63		9,660,925.63			
周转材料(包装物、 低值易耗品等)	1,467,098.89		1,467,098.89	1,529,738.35		1,529,738.35
发出商品	24,395,239.92		24,395,239.92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9,311.33		619,311.33	619,311.33		619,311.33
工程施工（已完工未结算款）	5,687,518.12		5,687,518.12			
房地产开发成本	17,363,152,238.55		17,363,152,238.55	19,155,009,036.49		19,155,009,036.49
房地产开发产品	1,647,849,139.18	79,329,425.69	1,568,519,713.49	1,525,007,312.12	110,720,691.15	1,414,286,620.97
土地一级开发	19,918,397,958.09		19,918,397,958.09	12,131,907,537.05		12,131,907,537.05
其他	9,665,771.01	9,665,771.01		10,490,589.79	9,665,771.01	824,818.78
合计	41,086,817,903.16	453,722,485.10	40,633,095,418.06	34,305,586,986.26	476,733,389.67	33,828,853,596.59

（九）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其他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资产	3,528,323,588.23	20,630,735.07	2,711,050,534.98	300,000.00
合计	3,528,323,588.23	20,630,735.07	2,711,050,534.98	300,000.00

（十）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	426,068,232.59	922,431,921.64
待抵扣的进项税	608,214,299.90	63,015,010.96
预缴其他税费	242,132,892.09	468,914,096.85
理财产品	6,567,430,000.00	6,258,600,000.00
其他	4,393,013.02	3,425.00
合计	7,848,238,437.60	7,712,964,454.45

（十一）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2,906,352,387.62		2,906,352,387.62	2,799,129,819.00		2,799,129,819.00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8,456,775,632.61	80,416,017.18	28,376,359,615.43	24,330,962,237.40	6,680,000.00	24,324,282,237.40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	2,514,031,699.42		2,514,031,699.42	3,193,985,191.26		3,193,985,191.26
按成本计量	25,942,743,933.19	80,416,017.18	25,862,327,916.01	21,136,977,046.14	6,680,000.00	21,130,297,046.14
合计	31,363,128,020.23	80,416,017.18	31,282,712,003.05	27,130,092,056.40	6,680,000.00	27,123,412,056.40

注 1：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股票投资，年末账面价值确定按照公开市场股票交易价格乘以股数作为依据；对于非上市交易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按照除公开市场交易价格以外的直接或间接的可观察输入值，或不可观察输入值确定。

注 2：湖南美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自 2008 年度经营状况恶化，至今无好转的迹象，京投发展已于 2008 年对其投资额 1,68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华创现代交通发展有限公司自 2011 年度经营状况恶化，至今无好转的迹象，本公司已于 2011 年对其投资额 5,000,000.00 元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意帝皮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意帝公司”）投资存在回购风险，公司于本年度计对投资额计提了 73,736,017.18 元减值准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0,000,000.00 元。

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有公开市场交易价格的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票名称	股票代码	年末持有股数	年末收盘价	年末公允价值
1	中化国际	沪市（600500）	23,894,600.00	8.46	202,148,316.00
2	江南红箭	深市（000519）	10,407,305.00	9.85	102,511,954.25
3	北京银行	沪市（601169）	79,472,026.00	7.15	568,224,985.90
4	中信股份	港股（00267）	5,613,000.00	HKD 11.28	52,925,340.72
5	中广核电力	港股（01816）	1,952,000.00	HKD 2.12	3,459,196.20
6	雅仕维	港股（01993）	12,429,500.00	HKD 2.89	30,026,936.27
7	环球医疗	港股（02666）	18,953,000.00	HKD 7.51	118,980,946.75
8	中国通号	港股（03969）	73,800,000.00	HKD 6.12	377,543,766.96
9	中国再保险	港股（01508）	229,626,000.00	HKD 1.78	341,665,071.99
10	翼辰实业	港股（01596）	38,102,000.00	HKD 4.93	157,019,725.10
11	沃捷传媒	股转系统（430174）	9,750,000.00	3.37	32,857,500.00
12	许继智能	股转系统（831396）	4,600,000.00	5.96	27,416,000.00
13	中建信息	股转系统（834082）	3,000,000.00	15.50	46,500,000.00
14	湘电股份	沪市（600416）	2,773,690	12.49	34,643,388.10
	<u>合计</u>	<u>---</u>	<u>—</u>	<u>—</u>	<u>2,095,923,128.24</u>

注：因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为非工作日，中国外汇交易中心未公布当天的汇率数据，故本公司取 2017 年 12 月 29 日港元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0.83591 做为报表相关项目折算汇率。

（十二）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	110,00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证券	60,000,000.00	60,0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	60,000,000.00

注：2017年12月29日，本公司所属京投香港之子公司基石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石租赁”）购买非公开市场江苏省冶金设计院有限公司发行创新创业公司债，认购总价款为11,000.00万元，票面利率为7%，期限5年，起息日为2017年12月29日，发行人将按年支付利息，到期还本并支付最后一期利息。

（十三）长期应收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7,401,299,436.33	168,974,105.17	7,232,325,331.16	5,118,465,636.51	120,081,002.91	4,998,384,633.60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1,712,768,618.72		1,712,768,618.72	1,727,089,573.83		1,727,089,573.83
其他	240,000,000.00	1,200,000.00	238,800,000.00			
合计	7,641,299,436.33	170,174,105.17	7,471,125,331.16	5,118,465,636.51	120,081,002.91	4,998,384,633.60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929,842,816.06	83,585,410.10	934,883,894.57	78,544,331.59
对联营企业投资	1,315,896,694.50	905,504,293.54	52,645,183.83	2,168,755,804.21
小计	2,245,739,510.56	989,089,703.64	987,529,078.40	2,247,300,135.80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2,245,739,510.56	989,089,703.64	987,529,078.40	2,247,300,135.80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合计			2,044,211,079.92	2,245,739,510.56	817,928,927.05	144,870,844.35
一、合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权益法	14,700,000.00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15,000,000.00		-7,051,112.40
北京潭拓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1,277,485.37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方法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北京基石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权益法	49,999,956.65		49,999,956.65		-2,652,962.67
北京基石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权益法	399,564.98		399,564.98		-9,515.03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权益法		31,662,710.31			9,176,963.94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270,000,000.00	898,180,105.75			
小计		370,099,521.63	929,842,816.06	85,399,521.63		-1,814,111.53
二、联营企业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权益法	1,456,000.00	2,934,389.50	756,000.00		2,630,072.30
北京京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3,500,000.00	3,042,760.22			39,914.21
北京金信通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	1,499,572.89			7,439.88
北京北信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		6,000,000.00		-1,051,841.84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	权益法	354,457,255.61				
北京基石信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36,000,000.00		18,000,000.00		-471,643.68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权益法	117,600,000.00	154,821,698.17			-5,194,102.75
杭州中科极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92,053.88
北京天路龙翔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25,000,000.00		7,682,804.48		54,724.58
保定基石连盈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权益法	59,600,000.00		59,600,000.00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614,463.00	30,686,351.15			7,431,283.68
北京市中关村小潮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1,200,000.00	174,813,577.02			11,686,681.77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6,434,366.00	151,236,007.27			9,282,204.15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00	334,847,185.01			22,797,679.24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3,330,000.00	247,523,702.33			15,002,702.82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52,020,000.00	52,020,000.00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910,000.00		598,701,127.26		33,687,295.84
北京地铁信息装备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000,000.00	119,427,868.18			60,273,127.67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权益法	14,700,000.00	43,043,582.76			-7,702,813.24
北京京建顺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权益法	21,789,473.68		21,789,473.68		-1,879,822.63
小计		1,674,111,558.29	1,315,896,694.50	732,529,405.42		146,684,955.8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 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计提减值	其他		
	整		利或利润	准备			
合计	6,320,499.65	19,969,432.59	70,627,389.61		-916,901,688.79	2,247,300,135.80	
一、合营企业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							
司（注1）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7,948,887.60	
北京源拓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8,722,514.63		
北京基石创盈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20.24	47,347,614.22	
北京基石创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20.02	390,369.97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17,982,214.45			22,857,459.80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898,180,105.75		
小计			17,982,214.45		-916,901,680.12	78,544,331.59	
二、联营企业							
北京基石创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234,389.50			4,086,072.30	
北京京宽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082,674.43	
北京金信通联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1,507,012.77	
北京北信智云科技有限公司						4,948,158.16	
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注2）							
北京基石信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7,528,356.32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9,627,595.42	
杭州中科极光半导体有限公司						20,092,053.88	
北京天路龙翔交通装备有限公司						7,737,529.06	
保定基石连盈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8.67	59,599,991.33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38,117,634.83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450,000.00			172,050,258.7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936.50		2,346,424.70			158,142,850.22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68,970.00					361,713,834.25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2,883,484.00			259,642,921.15	
新疆乌京铁路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2,020,000.00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280,466.15	19,969,432.59				654,638,321.84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30,730,876.96			148,970,118.89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35,340,769.52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计提减值	其他		
	整		利或利润	准备			
北京京建顺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9,909,651.05	
小计	6,320,499.65	19,969,432.59	52,645,175.16		-8.67	2,168,755,804.21	

注 1：2013 年京投发展对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鄂尔多斯项目公司”）减资，减资后其变为京投发展的合营企业，京投发展按权益法核算后长期股权投资 201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为零，本年鄂尔多斯项目公司继续亏损。

注 2：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礼兴”）为京投发展的联营企业，京投发展按权益法核算后长期股权投资 201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已为零，本年上海礼兴继续亏损。

3.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或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或上年发生额	年末余额或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或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1,119,539,670.93	1,118,991,635.01	288,956,994.24	330,847,579.51
非流动资产	32,323.65	25,399.25	108,221,202.67	121,578,737.27
资产合计	1,119,571,994.58	1,119,017,034.26	397,178,196.91	452,426,316.78
流动负债	1,613,270,065.31	1,496,604,187.93	240,571,851.99	306,111,450.61
非流动负债	1,130,000.00			
负债合计	1,614,400,065.31	1,496,604,187.93	240,571,851.99	306,111,450.61
净资产	2,733,972,059.89	2,615,621,222.19	156,606,344.92	146,314,866.1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42,465,754.66	-185,017,705.30	22,857,459.80	31,662,710.31
调整事项	-496,458.47	-496,458.4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2,857,459.80	31,662,710.3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782,565,929.48	742,224,519.01
财务费用	114,495,784.41	111,661,005.75	-3,023,471.22	-2,393,863.69
所得税费用			34,001,646.14	32,408,555.43
净利润	-117,240,917.06	-113,652,388.29	91,769,639.35	89,214,007.74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17,240,917.06	-113,652,388.29	91,769,639.35	89,214,007.74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17,982,214.45	

续上表：

项目	北京地铁车辆装备有限公司	
	年末余额或本年发生额	年初余额或上年发生额
流动资产		2,710,604,360.68
非流动资产		374,414,196.65
资产合计		3,085,018,557.33
流动负债		1,640,642,336.38
非流动负债		2,740,510.06
负债合计		1,643,382,846.44
净资产		1,441,635,710.8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24,709,857.84
调整事项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24,709,857.84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170,296,896.11
财务费用		485,978.42
所得税费用		95,829.55
净利润		16,058,435.6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6,058,435.67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4.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08,517,937.63	851,014,916.57	1,299,923,485.71
非流动资产	201,570,021.60	1,215,220.26	163,396,201.27
资产合计	4,410,087,959.23	852,230,136.83	1,463,319,686.98
流动负债	4,132,189,384.85	8,994,908.63	995,441,880.32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114,558,118.31
负债合计	4,228,834,345.35	8,994,908.63	1,109,999,998.63
净资产	181,253,613.88	843,235,228.20	353,319,688.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	38,117,635.00	168,647,045.64	86,244,982.61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产份额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38,117,634.83	172,050,258.79	158,142,850.22
营业收入	95,109,512.07	96,040,599.97	879,003,035.22
净利润	35,336,584.33	58,433,408.84	41,734,591.34
综合收益总额	35,336,584.33	58,433,408.84	41,682,435.31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			
营企业的股利		14,450,000.00	2,346,424.70

续上表：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58,185,744.61	407,420,832.59	9,221,507,843.58
非流动资产	1,964,410,831.24	146,800,919.22	5,174,889,320.35
资产合计	2,722,596,575.85	554,221,751.81	14,396,397,163.93
流动负债	786,165,375.75	71,272,885.08	6,777,303,579.37
非流动负债	79,506,305.10	3,208,333.33	3,436,603,112.45
负债合计	865,671,680.85	74,481,218.41	10,213,906,691.82
净资产	1,856,924,895.00	479,740,533.40	4,182,490,472.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			
资产份额	371,384,979.00	153,037,230.16	483,914,147.6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			
的账面价值	361,713,834.25	259,642,921.15	654,638,321.84
营业收入	286,010,350.16	172,931,530.43	7,000,783,092.87
净利润	112,620,921.94	44,547,066.19	511,173,897.28
综合收益总额	112,620,921.94	44,547,066.19	529,865,566.81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			
联营企业的股利		2,883,484.00	

续上表：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北京京建顺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79,752,303.00	72,238,764.32	86,829,509.49
非流动资产	35,102,184.76	22,484,739.86	5,946,736.71
资产合计	314,854,487.76	94,723,504.18	92,776,246.20
流动负债	75,886,531.41	21,946,423.55	6,212,545.96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5,886,531.41	21,946,423.55	6,212,545.96
净资产	238,967,956.35	72,777,080.63	86,563,700.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48,970,118.89	35,340,769.52	19,909,651.05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48,970,118.89	35,340,769.52	19,909,651.05
营业收入	203,065,214.46	6,768,101.04	
净利润	123,006,383.01	-15,720,027.03	-8,173,141.87
综合收益总额	123,006,383.01		-8,173,141.87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30,730,876.96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96,033,160.61	119,310,666.69	1,230,836,258.08
非流动资产	189,090,254.53	747,504,016.23	120,401,557.63
资产合计	3,985,123,415.14	866,814,682.92	1,351,237,815.71
流动负债	3,742,561,425.09	9,762,863.56	973,452,890.56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39,316,205.91
负债合计	3,839,206,385.59	9,762,863.56	1,012,769,096.47
净资产	145,917,029.55	857,051,819.36	338,468,719.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0,686,351.31	171,410,363.87	82,619,875.90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0,686,351.15	174,813,577.02	151,236,007.27
营业收入	86,291,561.55	109,852,602.88	936,569,458.48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净利润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综合收益总额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520,000.00	3,759,612.3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
	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	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04,020,013.58	398,013,916.43	7,708,353,429.22
非流动资产	966,649,886.46	106,059,418.77	3,294,767,064.39
资产合计	1,970,669,900.04	504,073,335.20	11,003,120,493.61
流动负债	219,568,778.73	45,699,134.52	5,614,011,154.37
非流动负债	78,759,472.48		1,871,639,382.77
负债合计	298,328,251.21	45,699,134.52	7,485,650,537.14
净资产	1,672,341,648.83	458,374,200.68	3,517,469,956.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4,468,329.77	146,221,370.02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4,847,185.01	247,523,702.33	
营业收入	310,955,530.26	138,020,322.90	5,111,449,975.45
净利润	123,801,650.09	68,096,265.64	478,681,358.50
综合收益总额	123,801,650.09	68,096,265.64	478,681,358.50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66,387.5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北京京建顺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99,819,205.09	75,489,299.37	
非流动资产	42,462,621.80	28,888,539.70	
资产合计	242,281,826.89	104,377,839.07	
流动负债	-1,502,318.26	13,880,731.41	
非流动负债		2,000,000.00	
负债合计	-1,502,318.26	15,880,731.41	
净资产	243,784,145.15	88,497,107.6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9,427,868.18	43,043,582.76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19,427,868.18	43,043,582.76	
营业收入	173,476,828.52	3,259,683.07	
净利润	93,009,280.56	-22,059,013.21	
综合收益总额	93,009,280.56	-22,059,013.21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0,661,410.22	4,000,000.00	

5.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合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5,686,871.79	
下列各项为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10,991,075.47	
综合收益总额	-10,991,075.47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20,229,443.67	214,318,420.78
下列各项为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893,383.42	10,719,494.39
综合收益总额	-3,893,383.42	10,719,494.39

6. 在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中权益的相关风险

(1) 对转移资金能力的重大限制

无。

(2) 超额亏损

被投资单位名称	前期累计未确认 的损失份额	本年未确认的损 失份额	本年末累计未确认 的损失份额
<u>合营企业:</u>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85,514,163.77	57,448,049.36	242,962,213.13
<u>小计</u>	<u>185,514,163.77</u>	<u>57,448,049.36</u>	<u>242,962,213.13</u>
<u>联营企业:</u>			
上海礼兴	224,925,980.97	72,066,128.87	296,992,109.84
<u>小计</u>	<u>224,925,980.97</u>	<u>72,066,128.87</u>	<u>296,992,109.84</u>
<u>合计</u>	<u>410,440,144.74</u>	<u>129,514,178.23</u>	<u>539,954,322.97</u>

(3)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4)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按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u>一、账面原值合计</u>	<u>634,112,749.80</u>			<u>634,112,749.80</u>
其中: 1. 房屋、建筑物	633,201,458.33			633,201,458.33
2. 土地使用权	911,291.47			911,291.47
<u>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u>	<u>125,044,856.16</u>	<u>23,792,283.36</u>		<u>148,837,139.52</u>
其中: 1. 房屋、建筑物	124,766,741.87	23,766,262.38		148,533,004.25
2. 土地使用权	278,114.29	26,020.98		304,135.27
<u>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u>	<u>509,067,893.64</u>	—	—	<u>485,275,610.28</u>
其中: 1. 房屋、建筑物	508,434,716.46	—	—	484,668,454.08
2. 土地使用权	633,177.18	—	—	607,156.20
<u>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u>				
<u>合计</u>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2. 土地使用权				
<u>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u>	<u>509,067,893.64</u>	—	—	<u>485,275,610.28</u>
其中：1. 房屋、建筑物	508,434,716.46	—	—	484,668,454.08
2. 土地使用权	633,177.18	—	—	607,156.20

（十六）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u>一、账面原值合计</u>	<u>148,486,269,713.67</u>	<u>1,094,236,875.02</u>	<u>84,205,661.47</u>	<u>149,496,300,927.22</u>
其中：土地资产	99,138,157.32			99,138,157.32
房屋及建筑物	117,516,118,893.28	536,648,978.60	490,056.32	118,052,277,815.56
机器设备	27,016,344,992.41	456,465,607.21	17,406,286.97	27,455,404,312.65
运输工具	3,524,635,858.93	66,431,527.92	9,654,144.95	3,581,413,241.90
电子设备	142,894,442.35	6,731,505.28	42,417,248.59	107,208,699.04
办公设备	29,964,103.60	23,122,259.72	3,601,029.00	49,485,334.32
酒店业家具	11,997,054.17		9,452,573.17	2,544,481.00
其他	145,176,211.61	4,836,996.29	1,184,322.47	148,828,885.43
<u>二、累计折旧合计</u>	<u>2,772,316,234.73</u>	<u>634,085,763.50</u>	<u>62,986,967.46</u>	<u>3,343,415,030.77</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845,701,442.69	274,626,995.96	504,416.88	1,119,824,021.77
机器设备	901,488,520.62	247,897,588.31	2,995,713.44	1,146,390,395.49
运输工具	823,630,627.70	57,746,835.22	8,484,969.67	872,892,493.25
电子设备	98,942,574.97	6,764,447.21	40,574,062.91	65,132,959.27
办公设备	16,030,069.91	21,181,960.84	2,767,228.72	34,444,802.03
酒店业家具	9,589,022.73	487,699.83	7,660,575.84	2,416,146.72
其他	76,933,976.11	25,380,236.13		102,314,212.24
<u>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u>	<u>145,713,953,478.94</u>	—	—	<u>146,152,885,896.45</u>
其中：土地资产	99,138,157.32	—	—	99,138,157.32
房屋及建筑物	116,670,417,450.59	—	—	116,932,453,793.79
机器设备	26,114,856,471.79	—	—	26,309,013,917.16
运输工具	2,701,005,231.23	—	—	2,708,520,748.65
电子设备	43,951,867.38	—	—	42,075,739.7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办公设备	13,934,033.69	—	—	15,040,532.29
酒店业家具	2,408,031.44	—	—	128,334.28
其他	68,242,235.50	—	—	46,514,673.19
<u>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合计</u>	<u>101,296,601.40</u>			<u>101,296,601.40</u>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1,364,506.82			1,364,506.82
机器设备	99,932,094.58			99,932,094.58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设备				
酒店业家具				
其他				
<u>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u>	<u>145,612,656,877.54</u>	--	--	<u>146,051,589,295.05</u>
其中：土地资产	99,138,157.32	--	--	99,138,157.32
房屋及建筑物	116,669,052,943.77	--	--	116,931,089,286.97
机器设备	26,014,924,377.21	--	--	26,209,081,822.58
运输工具	2,701,005,231.23	--	--	2,708,520,748.65
电子设备	43,951,867.38	--	--	42,075,739.77
办公设备	13,934,033.69	--	--	15,040,532.29
酒店业家具	2,408,031.44	--	--	128,334.28
其他	68,242,235.50	--	--	46,514,673.19

2.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固定资产中房产共计 123,397.56 万元以及所属公司京投发展所有的定都峰茶室尚未办理房屋产权证，相关手续正在办理当中。

3.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用于抵押和担保的固定资产详见附注八、（六十五）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十七）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年末余额最大的前 10 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198,816,044,449.02		198,816,044,449.02	165,834,976,653.62		165,834,976,653.62
其中重要项目小计：	142,772,836,913.96		142,772,836,913.96	134,381,868,768.22		134,381,868,768.22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六号线一期	23,469,873,037.68		23,469,873,037.68	23,550,537,623.56		23,550,537,623.56
2. 十四号线	21,804,790,491.26		21,804,790,491.26	23,297,039,158.36		23,297,039,158.36
3. 七号线	22,799,884,649.05		22,799,884,649.05	20,459,624,200.74		20,459,624,200.74
4. 八号线	21,598,776,107.99		21,598,776,107.99	18,765,193,244.38		18,765,193,244.38
5. 十六号线	13,727,541,110.91		13,727,541,110.91	12,169,084,203.63		12,169,084,203.63
6. 九号线	11,022,520,116.85		11,022,520,116.85	11,022,549,760.90		11,022,549,760.90
7. 六号线二期	9,440,764,594.34		9,440,764,594.34	8,176,382,667.18		8,176,382,667.18
8. 十五号线	7,681,177,172.19		7,681,177,172.19	7,229,264,491.60		7,229,264,491.60
9. 昌平线二期	5,793,503,595.62		5,793,503,595.62	5,285,000,821.92		5,285,000,821.92
10. 门头沟线	5,434,006,038.07		5,434,006,038.07	4,427,192,595.95		4,427,192,595.9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年变动情况（年末余额最大的前 10 项）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其他减少额
合计	749,995,340,000.00	134,381,868,768.22	8,390,968,145.74		
1. 六号线一期	96,939,650,000.00	23,550,537,623.56	-80,664,585.88		
2. 十四号线	149,183,930,000.00	23,297,039,158.36	-1,492,248,667.10		
3. 七号线	107,531,810,000.00	20,459,624,200.74	2,340,260,448.31		
4. 八号线	86,311,620,000.00	18,765,193,244.38	2,833,582,863.61		
5. 十六号线	97,727,090,000.00	12,169,084,203.63	1,558,456,907.28		
6. 九号线	42,779,500,000.00	11,022,549,760.90	-29,644.05		
7. 六号线二期	30,771,450,000.00	8,176,382,667.18	1,264,381,927.16		
8. 十五号线	66,617,130,000.00	7,229,264,491.60	451,912,680.59		
9. 昌平线二期	54,505,790,000.00	5,285,000,821.92	508,502,773.70		
10. 门头沟线	17,627,370,000.00	4,427,192,595.95	1,006,813,442.12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142,772,836,913.96	—	—	11,860,463,617.19	843,225,137.78	—	—
1. 六号线一期	23,469,873,037.68	24.21	24.21	1,225,173,778.81	-97,014.61		借款和自筹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例(%)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 期利息资 本化金额	本年利息 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 十四号线	21,804,790,491.26	14.62	14.62	4,235,671,407.04	487,293,649.59	4.41	借款和自筹
3. 七号线	22,799,884,649.05	21.20	21.20	1,268,897,646.43	5,546,638.73	4.90	借款和自筹
4. 八号线	21,598,776,107.99	25.02	25.02	978,570,433.42	203,485,929.58	4.90	借款和自筹
5. 十六号线	13,727,541,110.91	14.05	14.05	296,952,859.10	58,079,783.80	4.90	借款和自筹
6. 九号线	11,022,520,116.85	25.77	25.77	571,254,755.98			借款和自筹
7. 六号线二期	9,440,764,594.34	30.68	30.68	458,670,538.65			借款和自筹
8. 十五号线	7,681,177,172.19	11.53	11.53	2,275,208,869.74	-56,732.66		借款和自筹
9. 昌平线二期	5,793,503,595.62	10.63	10.63	257,586,843.37			借款和自筹
10. 门头沟线	5,434,006,038.07	30.83	30.83	292,476,484.65	88,972,883.35	4.41	借款和自筹

3. 本年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十八)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转入清理的原因
运输工具	83,452.25		达到使用年限，排放标准不符合规定
<u>合计</u>	<u>83,452.25</u>		—

(十九)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u>一、原价合计</u>	<u>275,351,701.46</u>	<u>1,228,880,180.27</u>	<u>1,192.64</u>	<u>1,504,230,689.09</u>
其中：软件	90,228,371.32	41,223,280.62	1,192.64	131,450,459.30
土地使用权	90,822,936.00	676,038,200.00		766,861,136.00
专利权		469,417,090.61		469,417,090.61
非专利技术		12,200,896.08		12,200,896.08
商标权		30,000,000.00		30,000,000.00
著作权	2,100.00			2,100.00
特许权	94,298,294.14	712.96		94,299,007.10
<u>二、累计摊销额合计</u>	<u>64,799,193.98</u>	<u>95,670,718.83</u>	<u>281,946.64</u>	<u>160,187,966.17</u>
其中：软件	49,979,966.33	12,679,553.28	281,946.64	62,377,572.97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土地使用权	388,151.48	16,458.72		404,610.20
专利权		61,230,293.43		61,230,293.43
非专利技术		8,459,344.91		8,459,344.91
商标权		5,250,000.00		5,250,000.00
著作权	17.50	210.00		227.50
特许权	14,431,058.67	8,034,858.49		22,465,917.16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合计

其中：软件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商标权

著作权

特许权

四、账面价值合计	210,552,507.48	--	--	1,344,042,722.92
----------	----------------	----	----	------------------

其中：软件	40,248,404.99	--	--	69,072,886.33
-------	---------------	----	----	---------------

土地使用权	90,434,784.52	--	--	766,456,525.80
-------	---------------	----	----	----------------

专利权		--	--	408,186,797.18
-----	--	----	----	----------------

非专利技术		--	--	3,741,551.17
-------	--	----	----	--------------

商标权		--	--	24,750,000.00
-----	--	----	----	---------------

著作权	2,082.50			1,872.50
-----	----------	--	--	----------

特许权	79,867,235.47	--	--	71,833,089.94
-----	---------------	----	----	---------------

(二十) 开发支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固定资产管理系统	1,118,775.00	5,917,545.58				7,036,320.58	
低地板有轨电车研制		79,401,894.03					79,401,894.03
ERP 项目二期		2,266,252.05		2,266,252.05			
ERP 项目三期		809,433.96					809,433.96
企业信息化网络建设		1,329,123.31		546,139.72			782,983.59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		43,534.00					43,534.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 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 损益	其他	
全保障技术							
28031601AFC 标准化产 品研发项目	64,731.51	9,829.05					74,560.56
京城地铁信息化研发 项目	566,905.97	1,612,009.49					2,178,915.46
合计	1,750,412.48	91,389,621.47		2,812,391.77		7,036,320.58	83,291,321.60

(二十一) 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 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年初减值准备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京投发展合并形成	153,754,012.22	21,388,978.01			153,754,012.22	21,388,978.01
京投香港合并形成	155,683,262.57			10,191,248.10	145,492,014.47	145,374,849.86
装备集团合并形成			293,614,952.89		293,614,952.89	
合计	309,437,274.79	21,388,978.01	293,614,952.89	10,191,248.10	592,860,979.58	166,763,827.87

(二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余额	其他减少的原因
装修支出	10,537,928.61	2,492,725.38	4,391,725.19		8,638,928.80	
租赁费	6,857,720.07	634,812.00	2,457,708.06		5,034,824.01	
绿化工程支出	1,884,466.65	670,000.00	539,144.48		2,015,322.17	
振动搬迁项目	12,323,667.69		1,039,638.35		11,284,029.34	
固定资产改良摊销	6,179,182.45	834,252.00	2,507,111.63		4,506,322.82	
其他		102,126.48	4,325.01		97,801.47	
合计	37,782,965.47	4,733,915.86	10,939,652.72		31,577,228.61	—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不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	递延所得税	可抵扣/应纳税暂
	资产/负债	性差异	资产/负债	时性差异
<u>一、递延所得税资产</u>	<u>484,852,062.68</u>	<u>2,103,731,167.44</u>	<u>476,925,025.57</u>	<u>2,057,994,894.78</u>
资产减值准备	109,999,389.01	599,637,772.65	88,716,875.93	505,159,047.24
可抵扣亏损	12,817,022.98	51,268,091.89	1,865,308.62	7,461,234.48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导致会计折旧比税法多	2,941,363.70	11,768,703.76	2,895,598.28	11,585,642.08
无形资产会计摊销比税法多	2,806,149.87	11,224,599.48	3,393,733.00	13,574,932.00
合并抵消内部未实现收益	47,867,129.08	191,468,516.32	21,920,928.70	87,683,714.80
会计和税法对收入确认的暂时性差异	96,317,347.04	385,269,388.18	260,162,620.56	1,040,650,482.27
已计提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5,377,346.74	21,509,386.96	2,390,305.66	9,561,222.64
预提的其他费用	12,520,259.98	50,081,039.92	12,198,296.50	48,793,186.00
预计负债	11,699,794.19	51,478,627.95	9,945,000.00	39,780,000.00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公允价值减值）	182,506,260.09	730,025,040.33	73,436,358.32	293,745,433.27
<u>二、递延所得税负债</u>	<u>568,781,509.04</u>	<u>2,480,482,673.27</u>	<u>349,833,355.30</u>	<u>1,636,081,120.36</u>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8,565,522.87	637,493,693.43	212,186,673.38	1,083,237,291.07
固定资产评估增值及折旧、处置	24,125,194.84	96,500,779.36		
投资性房地产评估增值及折旧、处置	796,776.27	5,311,841.80	846,301.19	5,642,007.93
合并抵消内部未实现损失产生的递延所得税	4,376,453.18	17,505,812.72		
应收款项会计比计税基础高	11,664,981.40	46,659,925.60		
长期股权投资评估增值	111.92	746.12	111.92	746.12
无形资产评估增值及摊销、处置	295,535,152.89	1,182,140,611.56	21,697,886.50	86,791,546.00
其他资产评估增值	123,717,315.67	494,869,262.68	115,102,382.31	460,409,529.24

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662,596,419.99	527,710,878.15
可抵扣亏损	1,390,302,301.56	836,381,474.95
<u>合计</u>	<u>2,052,898,721.55</u>	<u>1,364,092,353.10</u>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2017 年到期		91,946,690.35
2018 年到期	93,266,560.22	93,304,063.93
2019 年到期	127,925,478.35	82,593,919.28
2020 年到期	408,003,395.72	310,854,790.41
2021 年到期	362,158,634.83	257,682,010.98
2022 年到期	398,948,232.44	
<u>合计</u>	<u>1,390,302,301.56</u>	<u>836,381,474.95</u>

(二十四)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往来资金拆借(注1)	3,488,686,906.31	863,958,568.91
委托贷款(注2)	350,669,002.76	
预付房屋认购款	450,000,000.00	
更新改造工程款	29,878,895.45	
待抵扣进项税(一年以上)	7,355,442.98	
苏州胡同61号院改造工程款	3,454,312.94	3,454,312.94
预付软件开发款项	1,033,671.98	
<u>合计</u>	<u>4,331,078,232.42</u>	<u>867,412,881.85</u>

注1: 期末往来资金拆借明细

借款单位	本金	应计利息	小计	减值准备	年利率(%)
北京潭柘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532,000,000.00	176,941,922.57	2,708,941,922.57		8.00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14,666,449.20		1,114,666,449.20	334,921,465.46	8.00
<u>合计</u>	<u>3,646,666,449.20</u>	<u>176,941,922.57</u>	<u>3,823,608,371.77</u>	<u>334,921,465.46</u>	—

注2: 期末委托贷款本息明细

借款单位	本金	应计利息	小计	年利率(%)
上海礼仕酒店有限公司	237,297,313.88		237,297,313.88	9.50
北京潭柘兴业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11,600,000.00	641,688.88	112,241,688.88	8.00
鄂尔多斯市京投银泰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30,000.00		1,130,000.00	8.00
<u>合计</u>	<u>350,027,313.88</u>	<u>641,688.88</u>	<u>350,669,002.76</u>	—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对鄂尔多斯项目公司提供借款余额 1,115,796,449.20 元。为真实反映京投发展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京投发展会计政策相关规定,基于谨慎性原则,京投发展对鄂尔多斯项目公司借款计提减值准备累计 334,921,465.46 元,本年计提 90,083,585.17 元。京投发展对鄂尔多斯项目公司借款年利率为 8%,基于谨慎性会计原则,从 2015 年 1 月 1 日起公司暂停确认对鄂尔多斯项目公司借款利息收入。

(二十五) 短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抵押借款	328,500,000.00	329,000,000.00
保证借款	80,000,000.00	
信用借款	4,269,587,055.13	9,000,236,440.00
合计	4,678,087,055.13	9,329,236,440.00

(二十六) 应付票据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9,908,032.56	19,101,153.00
合计	19,908,032.56	19,101,153.00

(二十七) 应付账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481,230,944.15	2,537,863,546.03
1-2 年 (含 2 年)	1,025,509,696.79	648,580,233.73
2-3 年 (含 3 年)	305,340,399.22	280,143,378.11
3 年以上	273,263,618.95	368,441,884.84
合计	6,085,344,659.11	3,835,029,042.71

账龄超过 1 年的前五名应付账款

债权人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	235,874,555.68	项目未完结
北京住总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8,551,335.00	项目未完结
中铁十八局集团有限公司	49,223,760.00	项目未完结
中铁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48,393,537.00	项目未完结
北京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47,288,975.22	项目未完结
合计	439,332,162.90	—

(二十八)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676,420,120.35	6,810,523,686.43
1年以上	2,721,419,610.81	2,404,234,173.56
合计	5,397,839,731.16	9,214,757,859.99

账龄超过一年的前五名预收账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中国核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363,965,78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中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1,203,171.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北京市保障性住房中心	99,123,068.7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北京郭公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7,700,000.00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农业银行北京市分行	9,897,584.72	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
合计	721,889,604.42	—

(二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2,558,718.20	5,631,681,499.85	5,545,047,670.23	299,192,547.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4,013,096.06	1,028,168,244.66	1,026,080,976.35	6,100,364.37
三、辞退福利		2,799,275.54	2,799,275.54	
合计	216,571,814.26	6,662,649,020.05	6,573,927,922.12	305,292,912.19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93,659,343.79	4,446,674,989.67	4,360,727,999.40	279,606,334.06
二、职工福利费	678,806.50	197,343,884.97	198,022,691.47	
三、社会保险费	10,876,029.74	415,060,623.93	414,516,573.56	11,420,080.11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10,653,095.47	371,296,218.62	370,787,759.29	11,161,554.80
2. 工伤保险费	105,539.77	14,738,397.35	14,733,054.24	110,882.88
3. 生育保险费	117,394.50	29,026,007.96	28,995,760.03	147,642.43
四、住房公积金	-135,323.12	429,618,173.23	429,375,745.11	107,105.00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余额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469,390.28	142,983,828.05	142,394,189.68	8,059,028.65
六、短期带薪缺勤	10,471.01		10,471.01	
合计	212,558,718.20	5,631,681,499.85	5,545,047,670.23	299,192,547.82

2.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840,889.89	675,868,281.41	674,696,995.37	4,012,175.93
二、失业保险费	108,845.39	28,470,594.04	28,441,757.32	137,682.11
三、企业年金缴费	1,063,360.78	292,658,017.74	291,770,872.19	1,950,506.33
四、离职后福利		31,171,351.47	31,171,351.47	
合计	4,013,096.06	1,028,168,244.66	1,026,080,976.35	6,100,364.37

(三十) 应交税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应交	本年已交	年末余额
增值税	132,646,077.47	765,270,166.84	751,192,038.45	146,724,205.86
营业税	10,346,390.52	8,591,338.76	18,244,251.20	693,478.08
企业所得税	541,236,248.78	684,898,582.09	770,003,045.00	456,131,785.87
城市维护建设税	8,752,394.62	52,996,462.19	48,318,285.83	13,430,570.98
房产税	179,740.90	33,052,188.82	31,651,734.80	1,580,194.92
土地使用税	247,562.78	3,796,514.13	3,679,572.85	364,504.06
个人所得税	77,455,804.82	226,583,588.46	209,539,964.89	94,499,428.39
教育费附加	4,126,895.69	30,215,578.82	26,986,541.24	7,355,933.27
其他税费	189,047,421.69	186,161,750.47	79,539,630.80	295,669,541.36
合计	964,038,537.27	1,991,566,170.58	1,939,155,065.06	1,016,449,642.79

(三十一) 应付利息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28,225,867.64	18,921,984.84
企业债券应付利息	438,539,393.59	418,220,404.52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7,510,917.10	17,865,311.96
长期应付款应付利息	135,454,080.50	15,959,248.19
其他应付利息	43,172,878.61	134,658,221.41
合计:	682,903,137.44	605,625,170.92

(三十二) 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上未支付原因
北京市轨道交通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对方未要求支付
京投发展法人股股东	2,639,762.78	2,639,762.78	详见注
北京交大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11,891.96		
铁科院(北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139,283.87		
中国交通运输协会	27,856.67		
<u>合计</u>	<u>2,928,795.28</u>	<u>2,649,762.78</u>	—

注：法人股东因更名、注销且因证件不齐等原因未领取以前年度发放的现金股利。

(三十三) 其他应付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487,753,431.87	2,827,123,594.30
1-2 年(含 2 年)	769,989,322.98	1,916,358,103.00
2-3 年(含 3 年)	893,469,737.70	291,791,460.24
3 年以上	2,846,686,463.03	2,339,893,157.11
<u>合计</u>	<u>6,997,898,955.58</u>	<u>7,375,166,314.65</u>

账龄超过 1 年的前五名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权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北京市大兴区土地储备中心	1,040,000,000.00	尚未结算
腾退补偿金抵回迁房款	692,332,850.00	尚未结算
以前年度新线资本金	575,070,000.00	尚未结算
8 号线平西府车辆段项目	408,077,176.46	尚未结算
北京市新兴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396,344,156.50	尚未结算

(三十四)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870,762,800.54	8,098,934,115.4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7,328,796,021.04	4,00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2,003,484,214.80	2,724,480,399.29
<u>合计</u>	<u>12,203,043,036.38</u>	<u>14,823,414,514.72</u>

（三十五）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短期融资债券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
增值税重分类（待转销项税额）	45,208,031.80	
<u>合计</u>	<u>5,045,208,031.80</u>	<u>500,000,000.00</u>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1年第40号）的规定，运营公司对于会计上已经确认收入，但尚未发生增值税纳税义务的收入金额，账面对应确认了“应交增值税—待转销项税额”金额45,208,031.80元，在财务报表其他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三十六）长期借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利率期间
抵押借款	1,521,983,280.46	289,700,000.00	4.75%-6.00%
保证借款	10,456,044,833.42	10,908,370,788.84	1.20%-6.55%
信用借款	159,236,011,348.54	135,080,225,061.16	4.00%-11.00%
<u>合计</u>	<u>171,214,039,462.42</u>	<u>146,278,295,850.00</u>	--

(三十七) 应付债券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面值单价	面值总额	年初余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3 中票第一期 (农行、中信)	2013-5-3	5 年	1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97,579,833.45	97,000,000.00	579,833.45	
14 中票第一期 (农行、中信)	2014-3-28	5 年	100.00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121,275,366.17	121,000,000.00	275,366.17	2,000,000,000.00
13 京投债 (银河)	2013-3-11	10 年	100.00	2,800,000,000.00	2,800,000,000.00		146,619,180.43	141,120,000.00	5,499,180.43	2,800,000,000.00
14 京投债 (海通)	2014-4-16	15 年	100.00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3,536,522.15	329,648,274.13	312,500,000.00	20,684,796.28	5,000,000,000.00
12 亿人民币中期票据	2014-6-27	3 年	100.00	1,196,750,705.27	1,199,088,882.80	121,906.85	21,378,265.77	21,500,172.62		
6 亿港币私募债	2014-7-9	3 年	HKD100.00	HKD600,000,000.00	536,306,734.84	5,978,049.79	6,167,608.04	12,145,657.83		
7 亿美元债	2014-11-20	3 年	USD99.848	USD700,000,000.00	4,848,025,557.23	14,667,478.85	106,101,145.27	120,768,624.12		
3 亿美元债	2014-3-20	5 年	USD99.638	USD300,000,000.00	2,073,054,816.94	30,321,056.89	63,661,267.81	65,421,873.68	28,560,451.02	1,955,232,926.17
3 亿港币私募债	2015-2-13	5 年	HKD100.00	HKD300,000,000.00	267,430,100.95	2,840,868.01	7,021,644.00	7,188,512.02	2,673,999.99	250,682,105.67
5 亿欧元中期票据	2015-3-19	3 年	EUR99.768	EUR500,000,000.00	3,644,737,794.24	28,826,827.46	38,549,789.86	36,594,940.55	30,781,676.77	
5000 万美元私募债	2015-7-14	3 年	USD99.427	USD50,000,000.00	345,834,063.12	4,038,664.39	8,162,833.32	8,397,334.71	3,804,163.00	
6 亿欧元债	2015-7-30	4 年	EUR99.412	EUR600,000,000.00	4,355,229,791.42	27,925,989.04	72,756,369.91	70,862,609.65	29,819,749.30	4,665,516,451.46
2.25 亿美元债	2015-8-20	27 个月	USD99.959	USD225,000,000.00	1,559,349,618.78	4,798,735.10	34,025,266.46	38,824,001.56		
3 亿美元债	2014-11-20	62 个月	USD99.753	USD300,000,000.00	2,071,770,444.80	21,598,539.60	70,987,612.10	72,241,741.06	20,344,410.64	1,955,479,992.12
长期应付债券	2015-6-26	3 年	100.00	779,000,000.00	774,988,782.93	19,361,884.93	37,392,000.00	37,392,000.00	19,361,884.93	
16 京投债第一期	2016-11-2	5 年	100.00	3,000,000,000.00	3,000,000,000.00	4,198,173.85	86,034,663.85	89,700,000.00	532,837.70	930,000,000.00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A1	2016-9-27	292 天	100.00	350,000,000.00	130,589,219.18	-800,780.82	2,211,280.82	1,410,500.00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A2	2016-9-27	657 天	100.00	350,000,000.00	349,125,239.72	-874,760.28	11,269,760.28	10,395,000.00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A3	2016-9-27	1022 天	100.00	340,000,000.00	339,127,410.96	-872,589.04	11,762,943.99	12,212,800.00	-1,322,445.05	106,661,554.95

债券名称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面值单价	面值总额	年初余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建投汇融资产支持计划	2016-9-27	1662 天	1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长期应付债券-16 京泰 01	2016-3-18	3 年	100.00	1,000,000,000.00	995,325,124.40	41,489,315.06	52,400,000.00	52,400,000.00	41,489,315.06	997,089,768.23
长期应付债券-16 京泰 02	2016-8-19	3 年	100.00	1,000,000,000.00	994,860,571.19	18,419,178.09	49,800,000.00	49,800,000.00	18,419,178.09	996,295,890.61
17 京投债	2017-4-19	5 年	100.00	2,000,000,000.00			17,421,301.84		17,421,301.84	2,000,000,000.00
7 亿美元债	2017-9-26	3 年	USD99.436	USD700,000,000.00			33,082,743.96		33,082,743.96	4,550,428,427.29
合计			--	--	39,344,844,153.50	225,575,059.92	1,425,309,151.46	1,378,875,767.80	272,008,443.58	28,267,387,116.50

(三十八) 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时间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应付利息	本年应计利息	本年已付利息	年末应付利息	年末余额
14 京投可转债 01	100.00	2014 年 11 月	每 5 年为一个重新定价周期	10 亿	5,109,289.62	54,863,313.12	55,000,000.00	4,972,602.74	10 亿
14 京投可转债 02	100.00	2015 年 08 月	每 5 年为一个重新定价周期	40 亿	71,224,043.72	195,658,148.06	196,000,000.00	70,882,191.78	40 亿

1. 年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情况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发行时间	会计分类	股利率或利息率	发行价格	数量	金额	到期日或续期情况	转股条件	转换情况
14 京投可转债 01	2014 年 11 月	权益工具	注 1	100.00 元/份	1,000 万份	10 亿	注 2	无	无
14 京投可转债 02	2015 年 08 月	权益工具		100.00 元/份	4,000 万份	40 亿		无	无

注 1：本年债券采用浮动利率形式，单利按年计息，每个重新定价周年末重定一次。首个重新定价周期票面年利率由初始基准利率加上基本利差确定，在首个重定价周期内固定不变。初始基准利率为本年债券发行公告日前 1250 个工作日的一周上海银行间同业拆放利率（Shibor）的算术平均数（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注 2：本年债券以每 5 个计息年度为一个重定价周期，在每个重定价周年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年债券期限延续 5 年，或选择在该重定价周年末全额兑付本年债券。

2. 分项说明金融工具的主要条款

（1）发行人（指“本公司”）续期选择权：在本年债券每个重定价周年末，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年债券期限延续 5 年，或选择在该重定价周年末全额兑付本年债券。发行人应至少于每个重定价周期第 5 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前 30 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续期选择权行使公告。

（2）延期支付利息权：除非发生强制付息事件，经发行人董事会同意，发行人可以在任意一个付息日选择将全部或部分应支付利息推迟至下一个付息日支付，延期支付次数不受限制。应支付利息包括当期利息以及按照本条款已经递延的所有利息及其孳息。前述利息延期支付不构成发行人未能按照约定足额支付利息。延期支付利息在递延期间应按当期票面年利率支付利息。发行人应至少于付息日前 15 个工作日，在相关媒体上刊登延期支付利息权行使公告。

（3）强制付息事件：在付息日前的 12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存在下列行为，则发行人将不能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1）向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4）延期支付利息事件下的限制条款：如果发行人选择行使延期支付利息权，则在延期支付利息及其孳息未偿付完毕之前，发行人不得有下列行为：（1）向股东分红；（2）减少注册资本。

(5) 偿付顺序：本年债券在破产清算时的清偿顺序等同于发行人普通债务。

3. 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14 京投可转债 01	1,000 万份	10 亿元					1,000 万份	10 亿元
14 京投可转债 02	4,000 万份	40 亿元					4,000 万份	40 亿元

4. 股利（或利息）的设定机制。

见“八、（三十八）之 1. 注 1、注 2”相关描述。

5. 归属于权益工具持有者的信息

项目	年末数	年初数
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股东权益）	165,225,189,358.97	135,102,765,829.67
（1）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持有者的权益	160,225,189,358.97	130,102,765,829.67
（2）归属于母公司其他权益持有者的权益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当期已分配股利		
累计未分配股利		
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权益	26,426,532,789.65	26,224,228,825.31
（1）归属于普通股少数股东的权益	26,426,532,789.65	26,224,228,825.31
（2）归属于少数股东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的权益		

（三十九）长期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中：1. 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注 1）	1,800,000,000.00	2,300,000,000.00
2. 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2）	1,572,951,316.29	1,918,624,826.79
3. 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注 3）	1,243,614,351.31	1,745,212,091.89
4.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注 4）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5. 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 5）	877,431,150.71	1,268,412,671.71
6. 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6）	746,390,724.68	958,578,351.89
7. 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注 7）	650,000,000.00	750,000,000.00
8. 光大银行（注 8）	5,000,000,000.00	5,000,000,000.00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注 9）	10,000,000,000.00	
10. 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注 10）	600,000,000.00	
11. 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注 11）	479,125,771.37	
12. 人民防空工程使用费	5,246,360.00	5,246,360.00
13. 接受私股资金	182,603.13	182,603.13
小计	27,974,942,277.49	18,946,256,905.41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2,003,484,214.80	2,724,480,399.29
合计	25,971,458,062.69	16,221,776,506.12

注：2009 年 11 月 6 日北京市国资委以“京国资（2009）352 号”文件批准本公司开展售后租回业务。本公司以账面净值或评估价值作为出售资产的定价依据开展售后租回业务。具体情况如下：

注 1. 2009 年 12 月 22 日，本公司（甲方、卖方和承租人）、荷银租赁（中国）有限公司（乙方、买方、出租人和转让人）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和受让人）签署合同，甲乙双方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所有的设备销售给乙方，卖方向买方出售设备的价款在本合同项下不超过 30 亿元，卖方有权约定购买设备明细及价款，设备清单中的设备由卖方自主选择，并由卖方自行分为等值的三十个资产包，每个资产包的设备按账面净值计算的总价款应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但在设备销售时，每个资产包的销售价款均为人民币 1 亿元。乙丙双方约定乙方将其基于《设备售后回租协议》所取得的应收账款转让给丙方，丙方向乙方支付对价款。在所有权交割日后，出租人应将该批设备抵押给受让人，每批设备的租赁期为 10 年。甲方支付的租金包括固定租金、浮动租金、浮动手续费。对每批设备而言，承租人在该批设备的租赁期到期日一次性支付相应的固定租金；浮动租金及浮动手续费每 6 个月支付一次。乙方将其所购买的上述设备出租给甲方，甲方应于设备的租赁到期日向乙方支付设备的回购价款 1 元。

注 2. 2010 年 11 月 1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丙方）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出售给乙方地铁车辆以及控制系统等设备和其他可依法转让的资产，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乙方将分笔向甲方提供总融资额度不低于 80 亿元的融资租赁服务业务，双方原则上在每个会计年度累计合作的交易额度不低于人民币 18 亿元，每笔租赁交易租赁期最长不得超过 10 年，资产价值 1,800,082,813.60 元。对每批租赁资产，出租人同意给予承租人两年的宽限期，承租人在宽限期内仅向出租人支付租赁利息，宽限期届满后，承租人每六个月于租赁成本支付日向出租人支付一次租赁成本，等额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年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本公司取回租赁资产所有权之前，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租赁资产转让、出租、抵押给第三人。

2012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地铁车辆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

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8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租赁资产在租赁年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承租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注 3. 2013 年 2 月 26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洞体和机车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496,399,352.95 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4.5 亿元，租赁成本为 14.5 亿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

2013 年 12 月 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八号线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2,088,290,180.00 元，本公司为该项目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7 亿元，租赁成本为 17 亿元，租赁期限为 5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三至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4%，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4%。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

注 4. 2016 年 11 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开展表外资金信贷业务。中国农业银行北京朝阳支行接受农银汇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委托，向本公司进行委托贷款投资。金额 50 亿元，期限为 3 年，项下可分笔提款。用于补充营运资金。采用浮动利率，按照每笔借款提款日单笔借款期限所对应的人民银行公布的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5% 执行，如遇调息则按季调整。

注 5. 2011 年 9 月 28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2,006,294,137.38 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9 亿元，租赁成本为 19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年初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年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2012 年 2 月 28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十五号线公司（甲方和承租方）、昆仑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乙方委托甲方购买并出租甲方占有使用北京地铁十五号线一期工程轨道交通车辆，双方同意购买价款 9.39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基准利率为 7.0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7.0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租赁资产在租赁年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注 6. 2012 年 10 月 24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甲方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轨道交通设备及附属设施转

让给乙方，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净值为 1,103,353,995.95 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0.50 亿元，租赁成本为 10.50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利率为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人民币五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3%，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按季每期年末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年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万元，甲方付清租金即取得租赁物的所有权；租金包括租赁成本和租赁利息。

2013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城市轨道交通（甲方和承租方）和兴业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合同，约定承租人将其合法拥有所有权并有权处分的站台出售给出租人，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资产价值为 1,942,474,088.83 元，本公司为该项目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12 亿元，租赁成本为 12 亿元，租赁期限为 8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三至五年期基准利率为 6.55%，因此，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55%。租金应按季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

注 7. 2014 年 6 月 27 日，本公司（甲方和承租方）和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售后回租合同，约定以地铁八号线部分土建工程作为标的物出售给农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并向乙方租回出售的资产价值 1,000,000,000.00 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无宽限期。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五年期基准利率下浮 5%，融资租赁合同签署之日的租赁利率为 6.2225%。租金应按 6 个月等额本息年末支付计算。资产留购价格为 1 万元人民币。

注 8. 2016 年 11 月，本公司与光大银行开展表外资金信贷业务，通过北金所委托债权投资计划筹集资金，金额 50 亿元，期限 10 年，利率为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6%，到期一次还本，资金用于轨道交通建设及其相关设施。

注 9. 2017 年 8 月，本公司与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信托借款合同，贷款金额为 100 亿元，期限 10 年，固定年利率为 4.995%，每笔贷款期限内不因中国人民银行基准利率的调整而调整，按季度支付利息，到期一次还本。

注 10. 2017 年 12 月 20 日，本公司与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托贷款合同，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每期贷款不超过 60 个月，合同利率为 4.90%，本年实际取得信托借款 6 亿元，资金用于日常经营周转。

注 11. 2017 年 1 月 18 日，本公司和下属子公司六号线公司（甲方和承租人）与太平石化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乙方和出租人）签订融资租赁合同，约定乙方委托甲方购买并出租甲方占有使用北京地铁六号二期工程土建施工 19 合同段资产（价值 233,153,438.00 元）和 21 合同段资产（价值 336,169,878.00 元），双方同意购买价款 5 亿元。租赁期限为 10 年。根据融资租赁合同的规定，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5 年以上）年期人民币贷款基准利率下浮 15% 计算（自贷款基准利率调整之日的次日开始调整租赁利率），本年利息为 4.165%，每半年等额本息支付，租赁资产在租赁年末留购价为人民币 1 元，相关税费由承租人承担，承租人应于支付最后一期租金时一次性向出租人支付留购价款及相应的税费。

(四十) 专项应付款

年末余额及年末余额最大的前 5 项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u>合计</u>	<u>75,522,946.67</u>	<u>17,951,965.77</u>	<u>66,622,765.98</u>	<u>26,852,146.46</u>
其中：1. 更新改造项目		13,846,210.54		13,846,210.54
2. 住房维修基金	7,632,379.39	2,810,260.89		10,442,640.28
3. 标准编制费	776,699.03		116,662.00	660,037.03
4. 北京地铁 10 号线信号系统 关键部件国产化研究	248,543.69			248,543.69
5. 下一代北车		100,000.00		100,000.00

(四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未决诉讼	11,698,627.95	
其他	39,780,000.00	39,780,000.00
<u>合计</u>	<u>51,478,627.95</u>	<u>39,780,000.00</u>

注： 1. 未决诉讼详见本附注九、(二)或有事项3.未决诉讼(1)。

2. 2014年12月，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将持有的北京晨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51%股权转让给盛丰博泰（深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盛丰博泰”），根据京投发展与盛丰博泰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中对支付第三笔总交易价款时或有扣除事项的约定，在规定条件产生后京投发展可能承担最高不超过3,978.00万元的土地出让金；出于谨慎性原则，京投发展对上述事项涉及最高土地出让金部分计提预计负债3,978.00万元。

(四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大兴线财政补贴款（注 1）	291,929,383.51	130,328,400.00	290,798,130.72	131,459,652.79
路网公司政府补贴款（注 2）	20,259,117.43	189,563,265.86	181,649,984.78	28,172,398.51
路网公司国家科研课题	255,543.14	320,000.00	255,543.14	320,000.00
停车场公司财政补贴款（注 3）	4,557,509.91	5,370,000.00	3,464,987.98	6,462,521.93
市财政局专项拨款 13 亿元	971,492,792.23			971,492,792.23
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注 4）	16,790,517,878.22	8,222,450,062.49	10,374,015,186.31	14,638,952,754.40
市财市政局拨付 13 号线总政交大 东路增设隔音屏设施	21,871,950.00			21,871,950.00

项目/类别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市财政市财政局拨付 1、2、13 号线和八通线桥隧涵安全隐患项目补助	56,000,000.00			56,000,000.00
市财政市财政局拨付 13 号线和八通线设备更新和购置项目补助	51,000,000.00			51,000,000.00
市财政局拨付更新改造资金	5,022,277,794.23			5,022,277,794.23
市财政拨付四惠大平台资金	209,000,000.00			209,000,000.00
新线前线基建拨款	43,920,000.00			43,920,000.00
复八线基建拨款	150,529,600.00			150,529,600.00
新机场线 PPP 项目咨询费补贴	1,040,000.00			1,040,000.00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课题		7,624,198.85	1,135,312.80	6,488,886.05
京投发展 D 地块息差		5,604,628.35		5,604,628.35
运营补贴（注 5）	522,301,949.88		522,301,949.88	
城市轨道交通系统安全保障技术项目		41,713,200.00		41,713,200.00
实训基地补贴	1,566,666.59		200,000.04	1,366,666.55
合计	24,158,520,185.14	8,602,973,755.55	11,373,821,095.65	21,387,672,845.04

注 1.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北京轨道交通大兴线投资有限公司亏损补贴 130,328,400.00 元。

注 2.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路网公司亏损补贴 189,563,265.86 元。

注 3. 北京市财政局拨付本公司公共交通运营补助款 5,370,000.00 元。

注 4. 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本年增加金额为本公司 2017 年度累计收到的轨道交通授权经营服务费；轨道交通建设专项资金本年减少金额主要是本公司账面递延收益与拨付子公司付息资金抵消导致及运营补贴金额。

注 5. 从本年度开始，运营公司运营委托方式发生变化，运营补贴不再是财政拨款方式，而是改为与本公司进行结算。为此，运营公司将“递延收益—运营补贴”期末余额 522,301,949.92 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规定转入其他收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1	大兴线公司	290,798,130.72
2	路网公司	181,905,527.92
3	停车场公司	3,464,987.98
4	北京控股磁悬浮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135,312.80
5	运营公司	522,501,949.92
	合计	999,805,909.34

(四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国管局出资(注1)	50,000,000.00	50,000,000.00
应付保证金	741,385,095.06	743,404,220.73
代开销项税额金	88,152,335.04	21,473,836.35
长期债权融资(注2)	497,510,458.75	
合计	1,377,047,888.85	814,878,057.08

注1: 国管局出资系本公司代国管局持有对基石租赁的出资。

注2: 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于2017年1月25日完成北京金融资产交易所债权融资计划2017年度第一期发行工作,融资总额5亿元,产品期限2年,支付发行承销费4,900,000.00元,本期摊销2,410,458.75元。

(四十四)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所占 比例 (%)	本年 增加	本年 减少	年末余额	所占 比例 (%)
	投资金额				投资金额	
合计	106,642,489,474.76	100.00	29,028,789,673.32		135,671,279,148.08	100.00
其中: 国家资本金	106,642,489,474.76	100.00	29,028,789,673.32		135,671,279,148.08	100.00

注: 本年增加的实收资本为收到的轨道交通授权经营服务费26,270,239,673.32元,收到的来源于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用于北京新机场高速公路(南五环-北京新机场)建设资金1,800,000,000.00元;收到的来源于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关于市郊铁路投资项目的资金691,250,000.00元;收到的来源于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关于管廊投资项目的资金265,000,000.00元;收到北京市国资委的优秀项目团队奖励款2,300,000.00元。

(四十五)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14,626,199,098.64	6,394,325.20		14,632,593,423.84
其中: 其他	14,626,199,098.64	6,394,325.20		14,632,593,423.84
原制度资本公积转入	20,356,965.01			20,356,965.01
合计	14,646,556,063.65	6,394,325.20		14,652,950,388.85

注: 本年资本公积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本公积变动按照持股比例计算享有的份额以及子公司回购少股股权引起的资本公积变动。

(四十六)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943,556,552.87	115,458,627.36		1,059,015,180.23
合计	<u>943,556,552.87</u>	<u>115,458,627.36</u>		<u>1,059,015,180.23</u>

注：盈余公积的本年增加是按照母公司净利润 10%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四十七)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初余额	7,521,418,882.18	6,291,061,490.76
本年增加额	1,514,302,753.78	1,597,693,076.99
其中：本年净利润转入	1,514,302,753.78	1,597,693,076.99
本年减少额	414,623,727.36	367,335,685.57
其中：本年提取盈余公积数	115,458,627.36	113,344,385.57
本年分配现金股利数	299,165,100.00	253,991,300.00
本年年末余额	8,621,097,908.60	7,521,418,882.18

(四十八)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u>16,486,840,101.00</u>	<u>15,311,112,496.70</u>	<u>15,271,158,195.45</u>	<u>13,482,223,496.45</u>
开发及运营收入	<u>7,225,253,797.46</u>	<u>4,499,963,473.48</u>	<u>6,808,696,302.41</u>	<u>4,567,897,803.67</u>
其中：房地产开发	6,065,154,910.63	3,860,912,782.71	5,712,036,148.87	3,831,701,391.74
土地一级开发	372,907,979.70	110,662,801.91	223,938,709.88	191,022,496.86
管道业务	258,633,417.97	134,389,120.43	350,270,873.03	207,045,653.81
工程补偿款	60,584,512.50		65,751,698.19	315,564.00
融资租赁收入	467,972,976.66	243,742,231.39	456,698,872.44	203,472,544.43
轨道交通运维		150,256,537.04		134,340,152.83
商品销售	<u>971,731,135.12</u>	<u>889,633,510.71</u>	<u>386,884,160.19</u>	<u>388,521,332.46</u>
其中：系统集成销售	231,697,533.82	206,399,914.72	231,762,044.69	238,012,814.47
进出口贸易	111,817,942.15	110,032,819.44	153,128,725.38	150,072,762.52
轨道交通装备及其延伸产品和服务	626,853,606.49	572,082,888.18		
报刊收入	1,362,052.66	1,117,888.37	1,993,390.12	435,755.47
服务收入	<u>8,289,855,168.42</u>	<u>9,921,515,512.51</u>	<u>8,075,577,732.85</u>	<u>8,525,804,360.32</u>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其中：咨询服务	50,874,533.39	22,726,210.68	45,301,163.40	21,432,635.10
饭店旅游服务	31,980,489.52	21,795,459.01	35,732,244.67	18,420,989.39
租赁服务	279,712,614.19	171,323,311.46	251,841,572.66	102,168,375.10
广告服务	497,117,502.79	101,056,193.05	495,952,035.72	50,310,771.48
运营及通信系统资源服务	496,411.06		21,253,301.95	7,825,471.73
工程结算收入	49,851,182.72	45,358,640.04	30,873,118.76	28,116,036.63
票款收入	7,112,038,961.02	9,427,458,786.94	7,023,428,583.50	8,264,640,871.42
其他	267,783,473.73	131,796,911.33	171,195,712.19	32,889,209.47
<u>2. 其他业务小计</u>	<u>293,064,207.02</u>	<u>98,916,812.23</u>	<u>372,348,379.66</u>	<u>173,985,171.14</u>
其中：租赁收入	69,231,765.79	20,280,881.13	66,364,038.83	25,721,794.80
融资租赁手续费收入	47,308,571.06		102,153,080.79	68,736,992.28
咨询收入	33,113,207.55		78,272,012.64	
担保费收入	12,744,047.61		13,732,142.86	
保理业务收入	8,916,510.94			
IC 卡服务佣金	18,105,529.44		13,697,232.03	
工程配合费	24,953,207.04	11,127,117.32	25,826,497.35	1,770,664.00
新线联合试运转收入	8,403,622.64	26,839,378.88		
技术服务费	3,341,024.26	1,753,850.00	3,029,126.26	
其他	66,946,720.69	38,915,584.90	69,274,248.90	77,755,720.06
<u>合计</u>	<u>16,779,904,308.02</u>	<u>15,410,029,308.93</u>	<u>15,643,506,575.11</u>	<u>13,656,208,667.59</u>

（四十九）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广告费	23,110,524.23	48,786,630.39
销售提成	25,967,274.06	22,438,966.51
工资薪酬	46,546,878.44	32,098,862.42
销售服务费	3,528,267.41	17,358,761.47
水电费	11,762,336.81	11,750,265.24
社保、福利与其他	11,089,009.12	10,685,578.11
委托代销手续费	1,552,534.00	3,002,632.45
办公费	1,472,402.43	3,001,340.53
折旧、摊销费	1,939,349.82	2,157,563.62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招待费	2,197,194.15	2,369,733.68
差旅费	4,219,136.02	1,599,804.69
热力费	670,000.00	988,000.00
交通费	1,732,644.91	2,388,527.98
电话费	465,067.34	639,706.19
租赁费	1,514,645.55	688,344.39
修理费	1,499,583.69	422,390.88
业务费	203,960.85	296,976.27
其他	6,956,545.27	5,349,333.77
<u>合计</u>	<u>146,427,354.10</u>	<u>166,023,418.59</u>

(五十)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工资薪酬	971,683,975.90	808,303,949.21
社保、福利与其他	151,374,120.67	111,735,760.07
折旧摊销费	79,557,200.81	18,944,753.26
修理费	4,189,737.10	3,933,293.78
业务招待费	18,305,780.70	15,800,827.09
差旅费	8,011,232.72	6,864,680.60
交通费	9,166,062.46	7,636,459.73
办公费	35,420,844.37	32,205,952.77
水电费	18,394,710.44	14,305,855.99
税金		18,949,215.23
租赁费	16,838,997.23	1,364,369.45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7,210,012.25	15,948,633.31
咨询费	41,555,744.92	23,136,927.54
研究与开发费	78,252,422.51	22,050,093.72
董事会会费	2,029,990.79	2,423,511.25
广告宣传费	13,625,744.05	6,322,161.51
物业管理费	35,391,379.24	41,677,641.40
企业管理费	16,037,735.40	14,603,773.40
党建工作经费	773,665.62	563,252.50
保险费	1,091,918.60	960,152.91
运输费	1,132,373.75	1,780,019.91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诉讼费	2,363,468.35	1,802,001.78
低值易耗品摊销	839,318.23	2,134,595.52
绿化费	738,097.42	222,280.43
警卫消防费	1,779,039.00	1,657,160.13
民兵活动费	151,216.85	127,496.12
取暖费	2,309,491.10	1,197,262.59
其他	38,234,896.39	23,971,350.97
<u>合计</u>	<u>1,566,459,176.87</u>	<u>1,200,623,432.17</u>

(五十一)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6,163,700.80	280,069,972.62
减：利息收入	566,847,670.17	476,078,658.59
汇兑损失	414,522,733.17	552,911,725.02
减：汇兑收益	62,705.47	9,062,501.97
其他	14,594,299.60	11,597,448.33
<u>合计</u>	<u>528,370,357.93</u>	<u>359,437,985.41</u>

(五十二)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4,064,345.39	69,911,233.61
二、存货跌价损失	8,380,360.89	637,171.74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73,736,017.18	
四、商誉减值损失	145,374,849.86	
五、其他减值损失	90,083,585.17	106,404,520.62
<u>合计</u>	<u>401,639,158.49</u>	<u>176,952,925.97</u>

(五十三)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7,238,610.83	158,792,397.5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7,238,610.83	158,792,397.57
<u>合计</u>	<u>-157,238,610.83</u>	<u>158,792,397.57</u>

(五十四)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4,870,844.35	135,788,155.6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06,799,431.51	7,164,240.19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487,995,664.25	331,807,027.44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299,684,266.15	113,411,020.55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283,437.83	115,777,535.62
<u>合计</u>	<u>1,187,633,644.09</u>	<u>703,947,979.45</u>

(五十五)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固定资产	522,075.90	-128,051.32
无形资产		228,475.91
<u>合计</u>	<u>522,075.90</u>	<u>100,424.59</u>

(五十六) 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同口径)
运营亏损补贴	3,178,496,682.50	2,072,273,702.14
重点引资企业、项目发展扶持奖励	24,630,210.67	16,612,000.00
增值税即征即退	7,488,653.07	837,864.74
公共示范基地补助	204,898.17	200,820.04
<u>合计</u>	<u>3,210,820,444.41</u>	<u>2,089,924,386.92</u>

(五十七)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政府补助	11,416,627.04	2,108,084,503.98
无法支付的款项	422,400.00	603,893.05
违约金收入	2,303,326.67	17,275,835.86
三产注销转入		7,210,260.08
其他	17,319,734.60	27,833,063.27
<u>合计</u>	<u>31,462,088.31</u>	<u>2,161,007,556.24</u>

2.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同口径）
<u>合计</u>	<u>11,416,627.04</u>	<u>2,108,084,503.98</u>	<u>18,160,117.06</u>
1. 运营亏损补贴		2,072,273,702.14	
2. 2014 年中关村科技园区 招商引资		16,612,000.00	
3. 营改增 2015 年扶持资金		14,943,865.63	14,943,865.63
4. 国家科技支撑课题收入	1,135,312.80		
5. 建设补助资金	5,600,000.00	1,894,000.00	1,894,000.00
6. 增值税退税		837,864.74	
7. 公共示范基地补助		200,820.04	
8. 其他	4,681,314.24	1,322,251.43	1,322,251.43

（五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对外捐赠	778,548.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6,713,106.02	2,873,307.01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107,437.72	33,318.23
其他	1,151,442.47	246,022.93
<u>合计</u>	<u>8,750,534.21</u>	<u>3,152,648.17</u>

（五十九）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666,130,168.92	732,070,238.60
递延所得税调整	-25,011,722.45	-163,837,601.78
<u>合计</u>	<u>641,118,446.47</u>	<u>568,232,636.82</u>

（六十）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

1.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目及其所得税影响和转入损益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6,767,124.70	-98,869,001.70	-127,898,123.0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6,320,499.65		6,320,499.65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6,320,499.65		6,320,499.6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94,611,280.93	-40,093,825.05	-54,517,455.88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209,645,716.82	58,775,176.65	150,870,540.17
小计	-304,256,997.75	-98,869,001.70	-205,387,996.0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1,169,373.40		71,169,373.4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71,169,373.40		71,169,373.40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26,767,124.70	-98,869,001.70	-127,898,123.0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7,627,614.19	8,444,127.52	-136,071,741.71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8,875,930.00		-8,875,930.00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8,875,930.00		-8,875,930.00

项目	上年发生额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净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892,888.43	35,961,075.47	-30,068,187.04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114,624,572.46	27,516,947.95	87,107,624.51
小计	-108,731,684.03	8,444,127.52	-117,175,811.55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的调整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20,000.16		-10,020,000.16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小计	-10,020,000.16		-10,020,000.16
三、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27,627,614.19	8,444,127.52	-136,071,741.71

2. 其他综合收益各项项目的调节情况

项目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小计
一、上年年初余额	4,388,604.45	515,477,253.15	-35,049,259.68	484,816,597.92
二、上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875,930.00	-117,175,811.55	-10,020,000.16	-136,071,741.71
三、本年年初余额	-4,487,325.55	398,301,441.60	-45,069,259.84	348,744,856.21
四、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320,499.65	-205,387,996.05	71,169,373.40	-127,898,123.00
五、本年年末余额	1,833,174.10	192,913,445.55	26,100,113.56	220,846,733.21

（六十一）借款费用

本年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为 2,449,142,705.39 元。

（六十二）外币折算

计入当期损益的汇兑净损失为 414,460,027.70 元。

(六十三) 租赁

1. 融资租赁出租情况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收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4,240,136,663.8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4,443,706,425.27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3,045,035,206.58
3 年以上	2,102,983,706.56
<u>合计</u>	<u>13,831,862,002.21</u>

注：本公司本年末未实现融资收益的余额为 1,712,768,618.72 元。

2. 经营租赁出租的资产情况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1,211,343,408.60	1,158,413,998.99
<u>合计</u>	<u>1,211,343,408.60</u>	<u>1,158,413,998.99</u>

3. 融资租赁承租情况

(1) 各类租入固定资产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原价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房屋、建筑物	20,405,176,075.19			19,490,833,949.00		
<u>合计</u>	<u>20,405,176,075.19</u>			<u>19,490,833,949.00</u>		

(2) 以后年度将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剩余租赁期	最低租赁付款额
1 年以内 (含 1 年)	3,499,097,548.12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含 2 年)	4,521,846,815.37
2 年以上 3 年以内 (含 3 年)	2,414,556,943.09
3 年以上	4,019,479,033.37
<u>合计</u>	<u>14,454,980,339.95</u>

4. 披露各售后租回交易以及售后租回合同中的重要条款

本公司对承租人收取保证金，并在融资租赁合同中约定提供融资租赁服务而收取服务费或单独签订融资租赁咨询合同向承租人收取咨询费。对承租人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本公司对其采用等额本金后付法或等额租金前付、后付法等支付每期租金，期限届满后，承租人有优惠选择购买权。

（六十四）合并现金流量表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68,323,232.10	1,955,489,996.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401,639,158.49	176,952,925.9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39,660,839.73	89,094,214.83
无形资产摊销	52,690,481.28	16,598,109.4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39,652.72	11,718,168.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522,075.90	-100,424.5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7,437.72	33,318.2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238,610.83	-158,792,397.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1,018,831.17	509,106,623.5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7,633,644.09	-703,947,97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2,666.65	-196,976,298.7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259,055.80	30,099,054.3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196,694,925.16	-1,795,023,120.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243,077,322.70	1,207,121,124.3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135,491,997.34	835,537,694.57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06,813,443.60	1,976,911,009.3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25,050,981,987.30	27,984,164,991.2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27,984,164,991.21	24,786,125,971.57

补充资料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33,183,003.91	3,198,039,019.64

2. 本年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余额
一、现金	25,050,981,987.30	27,984,164,991.21
其中：库存现金	612,867.80	703,744.9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514,765,954.45	27,452,386,991.8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35,603,165.05	531,074,254.39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50,981,987.30	27,984,164,991.21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六十五）所有权和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货币资金	2,640,000.00	
存货（注1）	4,310,196,475.57	2,257,588,996.50
固定资产（注2）	20,438,829,281.85	14,786,824,785.28
投资性房地产（注3）	151,759,783.39	135,499,391.51
长期股权投资（注4）	56,225,409.39	56,100,000.00
在建工程（注2）	8,069,327,308.00	8,069,327,308.00
合计	33,028,978,258.20	25,305,340,481.29

注1：存货年末受限余额为431,019.65万元。

（1）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北京京投银泰尚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德置业”）以京昌国用（2014出）第00102号北京市昌平区东小口镇b地块（落地区）部分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为294,564.51万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125,716.93万元。

(2)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北京京投兴业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置业”）以坐落在京海国用（2013 出）第 00276 号土地使用权中落地区 B-2、落地区 B-3、落地区 B-1、上盖区 A 部分的 13 号和 15 号楼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36,455.14 万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7,231.40 万元。

注 2：固定资产年末受限账面净值为 2,043,882.93 万元，在建工程受限账面净值为 806,932.73 万元其中：

(1)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以固定资产华联 2 号楼 B1、B2（账面价值为 2,746.99 万元）及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华联”）以恒泰大厦 6 层部分房产（账面价值为 425.35 万元）以及注 3（2）所述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物为京投发展 15,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2)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华联写字楼 10 层（账面价值为 192.98 万元）以及注 3（3）所述投资性房地产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 8,000.00 万元。

(3) 本公司作为融资租赁的承租方，受限的在建工程及固定资产情况，详见“八、（三十九）长期应付款”。

注 3：投资性房地产年末受限账面价值 15,175.98 万元

(1)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投资性房地产宁波市恒泰大厦 1-4 层（账面价值为 4,649.74 万元）作为抵押物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9,250.00 万元，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600.00 万元。

(2)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投资性房地产恒泰大厦 5、6 层部分房产及 17-20 层（账面价值为 4,836.86 万元）以及注 2（1）所述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 15,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3)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以投资性房地产华联 2 号楼 8 层（账面价值为 2,097.13 万元）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宁波华联以投资性房地产华联写字楼（11-40）、（11-41）（账面价值 390.73 万元）以及注 2（2）所述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为本公司 8,0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4)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以宁波市中山东路 93 号、181 号部分房产（账面价值为 897.33 万元）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4,850.00 万元。

(5)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投资性房地产华联 2 号楼 7 层（账面价值 2,304.19 万元）作为抵押物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5,000.00 万元。

注 4：长期股权投资的受限余额 5,622.54 万元，均为合并抵消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

(1)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尚德置业 51%股权（账面价值 1,020.00 万元）作为质押的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53,550.00 万元。

(2)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兴业置业 51%股权（账面价值 1,020.00 万元）作为质押的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

(3)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北京京投兴平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平置业”) 51%股权(账面价值 1,020.00 万元)作为质押的一年以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91,722.00 万元。

(4)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潭柘兴业 40%股权(账面价值 12.54 万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9,000.00 万元。

(5) 本公司所属公司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以持有的北京京投瀛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瀛德置业”)51%股权(账面价值 2,550.00 万元)作为质押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79,225.00 万元。

九、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2010 年,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和北京万科签订《合作协议》约定,双方先按各 50% 比例联合投标并成立京投万科项目公司,获取水碾村改造一期地块。双方约定由京投置地合并财务报表,并将项目公司股权结构通过增资方式调整为:北京万科持股 20%,京投置地持股 80%。在项目销售净利润率高于 9%的情况下,京投置地、北京万科分别按 70%和 30%分配比例对项目全部利润进行利润分配;在项目销售净利润率低于 9%(含 9%)的情况下,京投置地、北京万科分别按 74%和 26%比例对项目全部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本年度销售净利率低于 9%,本公司按 74%进行合并。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下属子公司以及对外担保金额合计: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年末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到期时间	被担保单位现状
本公司对内担保				
十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22,100.00	2026.01	正常经营
十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57,900.00	2026.11	正常经营
十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57,700.00	2027.06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11,450.00	2019.01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48,860.00	2019.11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29,437.50	2019.12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18,900.00	2020.01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31,450.00	2020.02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6,290.00	2020.03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17,800.00	2020.04	正常经营

被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性质	年末担保总额（万元）	担保到期时间	被担保单位现状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17,160.00	2020.05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14,900.00	2020.06	正常经营
五号线公司	国有控股	17,145.00	2020.10	正常经营
基石租赁	国有控股	63,442.17	2019.07	正常经营
京投新兴	国有控股	304,000.00	2022.09	正常经营
京投发展（注1）	国有控股	77,900.00	2020.06	正常经营
本公司对外担保				
丰台区国有资本经营管理中心	国有控股	200,000.00	2018.04	正常经营
北京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控股	80,000.00	2026.05	正常经营
京投发展对外担保				
上海礼兴（注2）	国有控股	128,000.00	2027.01	正常经营
上海礼兴（注3）	国有控股	7,800.00	2018.12	正常经营
合计		1,212,234.67		

注1：本公司为所属公司京投发展公开发行债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60亿元，担保期限不超过5年。2015年6月26日，京投发展公开发行债券（“14京银债”）77,9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三年。

注2：联营企业上海礼兴通过贷款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向委托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广发证券钱潮2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申请了12.80亿元委托贷款，借款期限自2017年1月23日至2027年1月22日止，京投发展为本笔委托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为12.80亿元，担保期限为2017年1月23日至2027年1月22日，合作方复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后向上海礼兴行使的追偿权中的20%的部分（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25,600万元）提供反担保。上海礼兴分立后，原合同主体已由上海礼兴变更为上海礼仕酒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礼仕”），京投发展原对上海礼兴享有的权益及应承担的义务平移至分立后新设公司上海礼仕。

注3：京投发展为联营企业上海礼兴与上海地铁融资租赁有限公司7,800.00万元售后回租业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期限为2015年12月10日至2018年12月10日，截至本报告年末贷款余额5,800.00万元。上海礼兴分立后，原合同主体已由上海礼兴变更为上海礼仕，京投发展原对上海礼兴享有的权益及应承担的义务平移至分立后新设公司上海礼仕。

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京投发展为商品房承购人向银行提供抵押贷款担保的余额为566,350.00万元，担保金额为贷款本金、利息（包括罚息）及银行为实现债权而发生的有关费用，担保金额随着借款人逐期还款而相应递减。担保期限自业主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京投发展为业主办妥所购住房的《房屋所有权证》并办妥房屋抵押登记，将《房屋所有权证》等房屋权属证明文件交银行保管之日止。

3. 未决诉讼

(1) 北信基础与北京盛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的纠纷

2014年10月,北京盛泰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泰物业公司”)诉北信基础,要求北信基础支付物业服务费4,318.42万元,利息损失1,166万元,滞纳金647.76万元,计6,132.18万元;车位管理费本金399.55万元,利息95.89万元,滞纳金51.94万元,计547.38万元,物业费及车位管理费合计6,679.56万元;2017年由北京市海淀区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判定北信基础支付2005年9月10日至2014年10月31日期间的物业服务费1,163.32万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

一审判决后,盛泰物业公司与北信公司同时提请上诉,北信公司于2018年1月12日向法院提请上诉,法院已受理,截至审计报告日尚未判决。

(2) 基石创投与意帝公司股权回购协议的纠纷

2017年12月,基石创投诉意帝公司,要求意帝公司支付股权回购款124,933,475.56元、业绩补偿款41,665,314.16元以及因本案产生的律师费600,000元,仲裁请求数额之和为167,198,789.72元。基石创投于2017年12月27日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递交了仲裁申请书,案件正在受理中。

(3) 基石租赁与浙江八达建设集团融资租赁合同的纠纷

2014年4月29日,基石租赁与浙江八达建设集团、浙江八达交通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租人)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该项目于2014年4月29日投放,投放金额2.50亿元。承租人按照合同约定正常支付了前三期租金和第四期租息,之后未按照合同约定到期支付租金,目前已形成逾期。根据双方签署的合同约定,基石租赁已将收取的保证金对部分逾期租金进行了抵扣。2016年5月本公司对承租人和担保人提起诉讼,2016年12月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判决承租人需向本公司支付已到期租金和未到期租金17,886.06万元及逾期利息。2017年7月,基石租赁收到北京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移交的该项目执行回款3,081.34万元。截至2017年末,长期应收款净额为7,398.78万元,该项目的银行股权质押和房产抵押正在执行中

4.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或有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利润分配情况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京投发展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1,746,980.27元。京投发展拟定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7年12月31日京投发展总股本740,777,597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共计派发148,155,519.40元。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须提交京投发展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 2018年1月10日，本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京投发展A股股份2,008,001股，占京投发展总股份的0.27%。本次增持后，本公司持有京投发展A股股份253,872,315股，占京投发展总股份的34.27%。

2. 因宁波市供销社区块旧城区改建项目需要，京投发展位于大庆北路564弄（29号5幢、6幢、8幢，30号1幢、30-1号2幢，30号-2号3幢，31号4幢~10幢）被列入政府征收范围。按照《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补助、奖励规定》等有关规定，京投发展与房屋征收部门江北区房屋征收办公室、征收实施单位江北区白沙街道拆迁办签订了《非住宅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2017年9月15日，京投发展收到宁波市江北区白沙街道拆迁办公室支付的首笔征收补偿资金23,558,000.00元及其他补偿费用71,805.00元。2018年1月12日，京投发展收到宁波市江北区白沙街道拆迁办公室支付的征收补偿资金余款36,930,405.00元及搬迁奖励费2,355,800.00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拆迁相关事宜已履行完毕。

3. 2018年1月4日，京投发展之子公司京投置地收到了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的成交确认书，竞得北京市密云区檀营乡MY00-0103-6002地块R2二类居住用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成交价款为人民币19.425亿元，且竞得企业自持商品住房面积占该宗地居住用途建筑面积比例2%。2018年1月16日，京投置地成立全资项目公司北京京投兴檀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负责上述地块的开发建设。截至2018年2月8日，全部地价款已支付完毕。

4. 2016年12月21日，上海礼兴做出董事会决议，决定将上海礼兴进行存续分立（108酒店继续存续），并在分立项目完成后各方还将通过换股或者股权转让的形式最终实现京投发展和TRILLION FULL INVESTMENTS LIMITED（以下简称“Trillion Full”）通过持有新设公司100%的股权（其中京投发展持有新设公司55%的股权，Trillion Full持有新设公司45%的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107酒店，Landton Limited（以下简称“礼东公司”）通过持有存续公司100%的股权的方式间接持有108酒店（“换股项目”）。2017年3月10日新设分立公司取得营业执照，新设公司名称为上海礼仕酒店有限公司，主要负责107酒店的运营；2018年2月12日，上海礼兴原三方股东签署《上海礼兴酒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及《上海礼仕酒店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京投发展向礼东公司转让所持有的上海礼兴27.5%的股权，Trillion Full向礼东公司转让其所持有的上海礼兴22.5%的股权；同时，礼东公司向京投发展转让其所持有的上海礼仕27.5%的股权，向Trillion Full转让其所持有的上海礼仕22.5%的股权（合称“本次股权转让”）。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礼东公司持有上海礼兴100%的股权，京投发展和Trillion Full分别持有上海礼仕55%和45%的股权；换股项目完成后京投发展与Trillion Full共同经营上海礼仕（107酒店）。

十一、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北京市国资委。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参见本附注七、（一）本年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基本情况。

(三)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有关信息详见本附注八、(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四) 关联方

1.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餐饮、会议、差旅费	60.86	66.64
上海礼仕	餐饮、会议、差旅费	17.02	21.19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费		415.09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咨询设计服务费	99.06	

(2)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费收入等	39,655.90	37,580.44
北京地铁信息发展有限公司	信息发展特许经营费等	958.48	910.13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资源使用费	754.72	754.72

2. 关联方担保事项

关联方担保事项: 见九、(二) 或有事项。

3. 应收、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400,000.00		4,400,000.00	
应收账款	北京地下铁道通成广告有限公司	117,050,328.77		78,805,801.19	
应收账款	北京北广传媒地铁电视有限公司	16,000,000.00		8,000,000.00	
预付账款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829,181.25		568,077.50	
其他应收款	北京京投颐信健康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1,893,543.75		1,704,232.50	
其他应收款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5,034.84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其他应付款	北京京投阳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0,450,000.00	100,450,000.00

(3) 关联方债权债务往来补充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委托贷款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115,796,449.20	1,108,796,449.20
委托贷款	上海礼兴		782,431,921.64
委托贷款	上海礼仕	283,025,546.47	
委托贷款	潭柘兴业	2,821,183,611.45	
减：减值准备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334,921,465.46	244,837,880.29
账面净值		3,885,084,141.66	1,646,390,490.55

4. 关联方资金占用利息收支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上海礼兴	利息收入	3,078.01	5,995.71
潭柘兴业	利息收入	16,753.17	

5.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本年确认 的租赁费（万元）	上年确认的 租赁费（万元）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注1）	本公司	北京银泰中心17层	2017-11-1	2020-10-31	市价/董事会	497.87	495.97
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注2）	本公司	北京银泰中心3层	2016-9-10	2018-10-31	市价/董事会	149.77	50.38
合计						647.64	546.35

关联方租赁情况说明：

注1：2012年京投发展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租金为278,985.00元/月，租赁期限为2012年11月1日至2015年10月31日，每年10月为免租期；2015年10月京投发展与其第二次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租金为425,120.00元/月（价税合计），租赁期限为2015年11月1日至2016年10月31日；2016年6月本公司与其第三次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租金为425,120.00元/每月（价税合计），租赁日期为2016年11月1日至2017年10月31日；2017年11月本公司与其第四次续签《写字楼租赁合同》，租金为488,223.75元/每月（价税合计），租赁日期为2017年11月1日至2020年10月31日；2017年度确认租赁费497.87万元，支付租赁费529.08万元（含税）。

注2：2016年9月9日，京投发展与北京银泰置业有限公司签订《写字楼租赁合同》，租金为142,957.50元/月（价税合计），租赁期限为2016年09月10日至2018年10月31日，其中包含两个月免租期分别为：2017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2018年10月1日至10月31日；2017年度确认租赁费149.77万元，支付租赁费157.25万元（含税）。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上海礼兴	16,816,014.87	2017-01-24	2018-01-23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38,500,000.00	2017-03-28	2018-03-27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上海礼兴	13,159,110.94	2017-04-21	2018-03-27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上海礼仕	6,259,594.43	2017-07-26	2018-07-25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上海礼仕	13,819,136.58	2017-09-05	2018-09-04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上海礼仕	20,000,000.00	2017-10-20	2018-07-25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上海礼仕	237,297,313.88	2017-10-20	2019-09-04	委托贷款，年利率 9.50%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970,000.00	2017-01-11	2019-01-26	协议借款，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900,000.00	2017-04-17	2019-01-26	协议借款，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1,130,000.00	2017-04-17	2020-03-12	委托贷款，年利率 8%
鄂尔多斯项目公司	2,000,000.00	2017-07-12	2019-01-26	协议借款，年利率 8%
潭柘兴业	680,000,000.00	2017-01-18	2021-01-17	协议借款，年利率 8%
潭柘兴业	1,159,677,640.00	2017-02-22	2021-01-17	协议借款，年利率 8%
潭柘兴业	692,322,360.00	2017-03-22	2021-01-17	协议借款，年利率 8%
潭柘兴业	89,600,000.00	2017-12-01	2020-11-30	委托贷款，年利率 8%
潭柘兴业	22,000,000.00	2017-12-27	2020-11-30	委托贷款，年利率 8%

7. 其他关联事项

（1）2016年11月30日，京投发展九届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北京基石信安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京投发展以货币资金出资认缴方式参与投资信安创投，京投发展以现金方式出资3,600.00万元，出资比例21.38%。2017年1月22日京投发展已支付首笔出资款1,800.00万元。截至本报告年末，信安创投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2）2017年11月15日，京投发展九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保定基石连盈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京投发展以有限合伙人身份参与投资保定基石连盈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京投发展以现金方式认缴出资额5,000.00万元。2017年12月25日京投发展已支付首笔出资款2,000.00万元。

十二、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主要项目附注

(一) 应收账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474,623.81	96.67			41,577,393.98	98.9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68,304.41	3.33			441,677.41	1.05		
合计	17,042,928.22	100.00			42,019,071.39	100.00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平谷区分中心	8,107,251.76		2-3 年		预计可收回
北京京投轨道交通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7,160,240.00		2-3 年		预计可收回
北京市土地整理储备中心平谷区分中心	1,207,132.05		1 年以内		预计可收回
合计	16,474,623.81		--	--	--

2.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北京远山置业有限公司	230,000.00		1 年以内		预计可收回
其他	338,304.41		1 年以内、1-2 年、 2-3 年		预计可收回
合计	568,304.41		--	--	--

(二) 其他应收款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6,094,969,423.39	99.99	2,192,799.41	0.01	40,977,340,609.61	99.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92,799.41	0.01	1,973,519.47	90.00

种类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								
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5,112,918.28	0.01			2,112,893.96	0.01		
其他应收款								
合计	36,100,082,341.67	100.00	2,192,799.41	--	40,981,646,302.98	100.00	1,973,519.47	--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兴朝置地	8,300,000,000.00		1 年以内		关联方不计提
五号线公司	6,956,770,544.5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 年以上		关联方不计提
七号线公司	5,184,768,787.95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关联方不计提
六号线公司	3,788,035,037.88		1 年以内		关联方不计提
四号线公司	3,635,391,755.9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 年以上		关联方不计提
八号线公司	3,136,398,023.51		1 年以内		关联方不计提
三号线公司	822,167,919.97		1 年以内		关联方不计提
东直门机场快轨	613,541,737.17		1 年以内、2-3 年、3 年以上		关联方不计提
房山线北天堂村下柳子村扩拆	602,707,752.34		5 年以上		见八、（八）相关注释
北京站至北京西站地下直径线	600,000,000.00		5 年以上		见八、（八）相关注释
北京南站及动车段	517,359,059.00		5 年以上		见八、（八）相关注释
京津城际出资	500,000,000.00		5 年以上		见八、（八）相关注释
门头沟 S1 线石门营车辆段扩拆项目	495,000,000.00		1-2 年		预计可收回
京沪铁路出资	455,836,149.70		2-3 年、3 年以上		见八、（八）相关注释
朝阳区政府七号线垡头站	279,186,008.87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预计可收回
大兴线范庄子村扩拆	197,879,325.05		3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其他	9,927,321.46	2,192,799.41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 年以上	22.09	
合计	36,094,969,423.39	2,192,799.41	--	--	--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3 年以上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合计			2,192,799.41	100.00	1,973,519.47

3. 年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龄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八号线三期项目	713,220.00		1 年以内、3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京沈客运专线	670,00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天兰供热公司	557,460.00		3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京石客运专线	547,976.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预计可收回
其他	2,624,262.28		1 年以内、1-2 年、2-3 年、 3 年以上		预计可收回
合计	5,112,918.28		--	--	--

(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对子公司投资	100,837,010,034.10	19,990,251,420.86	14,287,031.09	120,812,974,423.87
对联营企业投资	898,624,475.46	445,617,923.34	14,475,255.36	1,329,767,143.44
小计	101,735,634,509.56	20,435,869,344.20	28,762,286.45	122,142,741,567.31
减: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合计	101,735,634,509.56	20,435,869,344.20	28,762,286.45	122,142,741,567.31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方法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合计		121,828,483,252.87	101,735,634,509.56	20,343,819,090.20	14,287,031.09
一、子企业					
运营公司	成本法	1,087,149,316.72	1,087,149,316.72		
京通发展	成本法	790,000,000.00	590,000,000.00	20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方法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城市轨道交通	成本法	2,212,300,000.00	2,212,300,000.00		
四号线公司	成本法	3,973,000,000.00	3,973,000,000.00		
五号线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十号线公司	成本法	10,875,111,500.00	10,875,111,500.00		
六号线公司	成本法	10,348,073,800.00	9,848,073,800.00	500,000,000.00	
八号线公司	成本法	6,032,290,000.00	4,892,290,000.00	1,140,000,000.00	
九号线公司	成本法	3,240,169,900.00	3,240,169,900.00		
东直门机场快轨	成本法	2,005,000,000.00	1,975,000,000.00	30,000,000.00	
亦庄线公司	成本法	3,412,293,800.00	3,412,293,800.00		
大兴线公司	成本法	3,133,957,000.00	3,133,957,000.00		
路网公司	成本法	429,611,700.00	429,611,700.00		
轨道交通资产管理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京创投资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轨道交通置业	成本法	50,000,000.00	50,000,000.00		
北信基础	成本法	416,524,142.30	416,524,142.30		
京投香港	成本法	517,028,992.31	517,028,992.31		
昌平线公司	成本法	4,433,685,900.00	4,433,685,900.00		
房山线公司	成本法	1,485,060,000.00	1,035,060,000.00	450,000,000.00	
十五号线公司	成本法	4,833,344,200.00	4,833,344,200.00		
西郊线公司	成本法	1,387,562,000.00	1,047,562,000.00	340,000,000.00	
十四号线公司	成本法	9,517,883,200.00	9,517,883,200.00		
七号线公司	成本法	5,968,199,200.00	5,568,199,200.00	400,000,000.00	
京投投资	成本法	16,050,000,000.00	16,050,000,000.00		
京投新兴	成本法	134,066,177.20	134,066,177.20		
门头沟线公司	成本法	2,083,440,000.00	2,083,440,000.00		
基石基金管理	成本法	80,000,000.00	80,000,000.00		
基石基金管理	成本法	21,000,000.00	21,000,000.00		
山后线公司	成本法	338,400,000.00	338,400,000.00		
燕房线公司	成本法	1,557,140,000.00	1,510,140,000.00	47,000,000.00	
十六号线公司	成本法	2,628,200,000.00	1,128,200,000.00	1,500,000,000.00	
基石创投	成本法	143,262,859.20	157,549,890.29		14,287,031.09
土储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	4,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方法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地下空间	成本法	70,000,000.00	70,000,000.00			
停车场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首都建设报社	成本法	2,566,934.13	2,566,934.13			
快轨建设	成本法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兴业置业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尚德置业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十七号线公司	成本法	2,560,000,000.00	60,000,000.00	2,500,000,000.00		
新机场线公司	成本法	1,060,000,000.00	60,000,000.00	1,000,000,000.00		
京投资产经营	成本法	10,000,000.00	10,000,000.00			
基石仲盈	成本法	70,000,000.00	49,000,000.00	21,000,000.00		
兴平置业	成本法	9,800,000.00	9,800,000.00			
瀛德置业	成本法	24,500,000.00	24,500,000.00			
交控硅谷	成本法	192,062,663.75	192,062,663.75			
管廊公司	成本法	106,510,000.00	1,000,000.00	105,510,000.00		
京投发展	成本法	830,300,409.01	804,127,717.40	26,172,691.61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35,000,000.00	35,000,000.00			
交通发展	成本法	2,368,740,078.59	311,150,000.00	2,057,590,078.59		
基石租赁	成本法	408,162,000.00	408,162,000.00			
装备集团	成本法	2,852,978,650.66		2,852,978,650.66		
兴朝置地	成本法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十二号线公司	成本法	4,000,000,000.00		4,000,000,000.00		
十九号线公司	成本法	1,510,000,000.00		1,510,000,000.00		
三号线公司	成本法	1,210,000,000.00		1,210,000,000.00		
小计		120,812,974,423.87	100,837,010,034.10	19,990,251,420.86	14,287,031.09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3,614,463.00	30,686,351.15			7,431,283.68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151,200,000.00	174,813,577.02			11,686,681.77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96,434,366.00	128,669,683.37			8,710,577.66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	权益法	300,000,000.00	334,847,185.01			22,797,679.24

被投资单位	核算	投资	本年增减变动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方法	成本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 限公司	权益法	163,330,000.00	177,587,678.91			11,098,825.64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 限公司	权益法	52,020,000.00	52,020,000.00			
保定基石连盈创业投资基 金中心（有限合伙）	权益法	18,000,000.00		18,000,000.00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 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910,000.00		335,567,669.34		18,962,035.54
小计		1,015,508,829.00	898,624,475.46	353,567,669.34		80,687,083.53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 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 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合计	5,327,352.26	11,240,471.55	19,679,908.70			122,142,741,567.31	
一、子企业							
运营公司						1,087,149,316.72	
城市铁路						790,000,000.00	
四号线公司						2,212,300,000.00	
五号线公司						3,973,000,000.00	
十号线公司						4,000,000,000.00	
六号线公司						10,875.111,500.00	
八号线公司						10,348,073,800.00	
九号线公司						6,032,290,000.00	
东直门机场快轨						3,240,169,900.00	
亦庄线公司						2,005,000,000.00	
大兴线公司						3,412,293,800.00	
路网公司						3,133,957,000.00	
轨道交通资产管理						429,611,700.00	
京创投资						80,000,000.00	
轨道交通置业						70,000,000.00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北信基础					50,000,000.00	
京投香港					416,524,142.30	
昌平线公司					517,028,992.31	
房山线公司					4,433,685,900.00	
十五号线公司					1,485,060,000.00	
西郊线公司					4,833,344,200.00	
十四号线公司					1,387,562,000.00	
七号线公司					9,517,883,200.00	
京投投资					5,968,199,200.00	
京投新兴					16,050,000,000.00	
门头沟线公司					134,066,177.20	
基石基金管理					2,083,440,000.00	
基石基金管理					80,000,000.00	
山后线公司					21,000,000.00	
燕房线公司					338,400,000.00	
十六号线公司					1,557,140,000.00	
基石创投					2,628,200,000.00	
土储公司					143,262,859.20	
地下空间					4,000,000.00	
停车场公司					70,000,000.00	
首都建设报社					10,000,000.00	
快轨建设					2,566,934.13	
兴业置业					25,000,000.00	
尚德置业					9,800,000.00	
十七号线公司					9,800,000.00	
新机场线公司					2,560,000,000.00	
京投资产经营					1,060,000,000.00	
基石仲盈					10,000,000.00	
兴平置业					70,000,000.00	
瀛德置业					9,800,000.00	
交控硅谷					24,500,000.00	
管廊公司					192,062,663.75	

被投资单位	本年增减变动				年末余额	年末减值准备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京投发展					106,510,000.00	
北京京投银泰置业有限公司					830,300,409.01	
交通发展					35,000,000.00	
基石租赁					2,368,740,078.59	
装备集团					408,162,000.00	
兴朝置地					2,852,978,650.66	
十二号线公司					100,000,000.00	
十九号线公司					4,000,000,000.00	
三号线公司					1,510,000,000.00	
城市铁路					1,210,000,000.00	
小计					120,812,974,423.87	
二、联营企业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38,117,634.83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4,450,000.00		172,050,258.79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255.36		2,346,424.70		135,008,580.97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4,068,970.00				361,713,834.25	
北京九州一轨网振技术有限公司			2,883,484.00		185,803,020.55	
新疆乌京铁建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52,020,000.00	
保定基石连盈创业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18,000,000.00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83,637.62	11,240,471.55			367,053,814.05	
小计	5,327,352.26	11,240,471.55	19,679,908.70		1,329,767,143.44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4,208,517,937.63	851,014,916.57	1,299,923,485.71
非流动资产	201,570,021.60	1,215,220.26	163,396,201.27
资产合计	4,410,087,959.23	852,230,136.83	1,463,319,686.98
流动负债	4,132,189,384.85	8,994,908.63	995,441,880.32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114,558,118.31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 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份 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负债合计	4,228,834,345.35	8,994,908.63	1,109,999,998.63
净资产	181,253,613.88	843,235,228.20	353,319,688.35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8,117,635.00	168,647,045.64	78,507,281.44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8,117,634.83	172,050,258.79	135,008,580.97
营业收入	95,109,512.07	96,040,599.97	879,003,035.22
净利润	35,336,584.33	58,433,408.84	41,734,591.34
综合收益总额	35,336,584.33	58,433,408.84	41,734,591.34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4,450,000.00	2,346,424.70

续上表：

项目	本年数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 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 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758,185,744.61	407,420,832.59	9,221,507,843.58
非流动资产	1,964,410,831.24	146,800,919.22	5,174,889,320.35
资产合计	2,722,596,575.85	554,221,751.81	14,396,397,163.93
流动负债	786,165,375.75	71,272,885.08	6,777,303,579.37
非流动负债	79,506,305.10	3,208,333.33	3,436,603,112.45
负债合计	865,671,680.85	74,481,218.41	10,213,906,691.82
净资产	1,856,924,895.00	479,740,533.40	4,182,490,472.11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71,384,979.00	119,935,133.35	288,591,842.58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61,713,834.25	185,803,020.55	367,053,814.05
营业收入	286,010,350.16	172,931,530.43	7,000,783,092.87
净利润	112,620,921.94	44,547,066.19	511,173,897.28
综合收益总额	112,620,921.94	44,547,066.19	511,173,897.28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883,484.0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市政交通一卡通 有限公司	北京市中关村小额贷款股 份有限公司	交控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3,796,033,160.61	119,310,666.69	1,230,836,258.08
非流动资产	189,090,254.53	747,504,016.23	120,401,557.63
资产合计	3,985,123,415.14	866,814,682.92	1,351,237,815.71
流动负债	3,742,561,425.09	9,762,863.56	973,452,890.56
非流动负债	96,644,960.50		39,316,205.91
负债合计	3,839,206,385.59	9,762,863.56	1,012,769,096.47
净资产	145,917,029.55	857,051,819.36	338,468,719.2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30,686,351.31	171,410,363.87	75,207,410.95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 面价值	30,686,351.15	174,813,577.02	128,669,683.37
营业收入	86,291,561.55	109,852,602.88	936,569,458.48
净利润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综合收益总额	28,219,457.98	75,262,965.34	57,825,357.98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14,520,000.00	3,759,612.30

续上表: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 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 术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 股份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04,020,013.58	398,013,916.43	7,708,353,429.22
非流动资产	966,649,886.46	106,059,418.77	3,294,767,064.39
资产合计	1,970,669,900.04	504,073,335.20	11,003,120,493.61
流动负债	219,568,778.73	45,699,134.52	5,614,011,154.37
非流动负债	78,759,472.48		1,871,639,382.77
负债合计	298,328,251.21	45,699,134.52	7,485,650,537.14
净资产	1,672,341,648.83	458,374,200.68	3,517,469,956.4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334,468,329.77	114,593,550.17	

项目	上年数		
	北京市文化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	北京九州一轨隔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城建设计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事项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4,847,185.01	177,587,678.91	
营业收入	310,955,530.26	138,020,322.90	5,111,449,975.45
净利润	123,801,650.09	68,096,265.64	478,681,358.50
综合收益总额	123,801,650.09	68,096,265.64	478,681,358.50
企业本年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2,766,387.50	

(四)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 主营业务小计	353,689,107.45	121,149,577.43	419,444,234.53	203,510,950.52
(1) 开发及运营收入	233,167,598.48	77,967,021.89	260,239,098.19	183,911,669.60
其中：土地一级开发	163,149,123.68	77,967,021.89	194,487,400.00	183,596,105.60
轨道交通车辆段综合利用工程补偿款	70,018,474.80		65,751,698.19	315,564.00
(2) 服务收入	120,521,508.97	43,182,555.54	159,205,136.34	19,599,280.92
其中：饭店旅游服务	12,744,330.96	2,421,572.80	10,109,629.77	1,827,084.59
租赁服务	88,135,668.51	40,760,982.74	83,974,279.93	9,946,724.60
广告服务	19,339,622.71		43,867,924.69	
运营通信系统资源服务	301,886.79		21,253,301.95	7,825,471.73
2. 其他业务小计	59,053,072.39	61,355,057.54	21,603,517.00	25,454,846.38
其中：租赁收入	43,784.18		30,769.23	
担保费收入	20,913,086.75		21,081,199.49	
其他	38,096,201.46	61,355,057.54	491,548.28	25,454,846.38
合计	412,742,179.84	182,504,634.97	441,047,751.53	228,965,796.90

(五) 投资收益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261,982.12	107,593,687.04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0,687,083.53	74,789,933.7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5,018,742.91	1,685,780,415.28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738,396.99	27,335,839.1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8,021,422.64	118,783,999.11
<u>合计</u>	<u>2,256,727,628.19</u>	<u>2,014,283,874.34</u>

(六)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54,586,273.61	1,133,443,855.65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19,279.9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9,840,689.63	22,357,621.88
无形资产摊销	4,045.3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470.07	-8,130,023.3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0,471.05	16,248.9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77,277,166.72	1,046,907,849.7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56,727,628.19	-2,014,283,874.3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5,695,445.18	-2,300,977,717.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9,634,911.00	-529,785,257.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1,202,716.76	751,091,174.9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2,413,076.98	-1,899,360,121.3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的年末余额	11,033,964,511.67	4,670,520,532.22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4,670,520,532.22	4,523,380,013.76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363,443,979.45	147,140,518.46

十三、按照有关财务会计制度应披露的其他内容

2018年2月，由本公司牵头，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地铁运营有限公司、北京市政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京城地铁有限公司等企业共同组成的联合体成功中标大连地铁4号线PPP项目。该项目是继乌鲁木齐市轨道交通2号线一期PPP项目之后，本公司以市场化竞争方式成功获取的第二个外埠轨道交通PPP项目，将以合理收益率促进大连当地基础设施服务水平的提升，拉动当地经济发展和就业，实现国有资产经济效益和社会价值双丰收，打造“多赢”合作模式。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营业执照

(副本) (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6年06月30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7年 08月 21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邱靖之

办公场所：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6960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2011-11-14

证书序号：NO. 01996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七年九月十三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010年3月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011年3月2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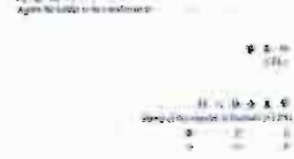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同意调入
Agree to be taken i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012年2月9日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013年4月24日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issue.

注册会计师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130400030002

注册会计师协会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ssociation

注册会计师协会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ssociation

注册会计师协会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Association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er

本证书有效期限为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from the date of issue.



2009年3月20日



姓名: 文武兴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6-07-26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3030419650726005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2015

2013 2014

2013 2014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有效期限一年，自颁发之日起计算。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one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7 2012

2011 2012

注册会计师工作变化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注册会计师
CPA

2013 年 7 月 3 日

2013 年 7 月 3 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变化变更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for CPA

注册会计师
CPA

2013 年 7 月 3 日

2013 年 7 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110002400249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9 年 9 月 2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0

2010 年 3 月 2 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真伟

男

1985-07-19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430725198507191216